

重庆软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童俊平通过宜家安科技和瀚宜科技间接持有公司 64.00% 的股权，由于童俊平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一直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在各方面对公司存在较强影响力，如果其通过行使表决权、管理职能或任何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决策、人事等方面进行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二、同业竞争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范围与关联方存在重合或相似的部分主要为：

1、批发 II、III 类 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公司与从化天大永利、亚新科技、澳凯龙、重庆天大永利、临沂天大永利及珠海天大永利等企业的经营范围存在部分重合或类似。公司采取的解决措施为：修改软汇科技经营范围，删除“批发 II、III 类 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的业务”内容。

2、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公司与股东宜家安科技、瀚宜科技中心、嘉润国际（珠海）存在部分重合或类似。公司采取的解决措施为：修改经营范围，删除“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内容。

3、互联网络技术开发及应用；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的开发及相关产品销售；互联网信息咨询，数据处理与存储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网络工程设计、安装、维护；技术服务及转让、技术培训。公司与关联方凯登软件、临沂天大永利和多存在相类似部分。公司拟采取的解决措施为：注销凯登软件公司及临沂天大永利公司。

除了上述公司采取的解决措施外，实际控制人还承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

织中安排人员担任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软汇科技已完成经营范围的修改，尽管软汇科技采取了规避同业竞争的措施，但一方面减少经营范围，特别是目前正在从事的经营活动，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另一方面如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滥用控制地位，从事与公司相关的行业或产品，对公司的发展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关联交易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购销业务，2014 年度从关联方处采购占公司采购总额的 69.52%，2013 年度、2014 年度向关联方销售分别占当期销售收入的 27.86%、15.28%，其中向关联方采购主要为健康测评终端零部件、血压计、血糖仪、数据通、定时药盒等硬件产品，向关联方销售主要为内窥镜软件、健康 360 系统及健康 360 系统等软件产品。发生交易的主要原因：公司属于软件企业，不具有硬件产品生产能力，硬件产品需要向关联方采购，同时公司其他关联方多为内窥镜设备销售企业，从公司采购软件产品安装后对外销售。为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软汇科技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及三会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做出了严格的规定，并计划在股转系统挂牌后融资收购上游硬件生产企业，逐步转型为以健康养老为主的科技型企业，减少对内窥镜软件产品的依赖。

尽管软汇科技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存在一定的合理性，并履行了相关的手续，但是关联交易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业务转型及收购计划需要视公司的实际发展情况而定，存在不确定性。

四、使用注册商标的风险

“宜家安”注册商标为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所有，2015 年 3 月 11 日，软汇与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注册商标转让协议》，拟将其所拥有的“宜家安”注册商标无偿转让给公司，同时亚新科技承诺，对于公司之前使用“宜家安”商标的行为不与追责，相关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如果商标转让无法通过相关部门审核或出现其他不确定因素，则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

响。

五、受行业政策波动影响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医疗与养老健康产业相关软硬件、外部设备技术开发与销售。产品主要面向医院、养老与健康服务机构、社区医疗卫生服务中心（站）及居家养老与健康相关人群进行销售。因此，公司的业务发展与健康产业进程密切相关。

我国养老与健康产业正步入了快速发展的高速路，同时面临着发展的新趋势。如果未来我国经济环境发生变化，政府对养老与健康产业投入和支持力度减少，将对公司业务发展和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养老与健康产业的蓬勃发展给公司带来了巨大机遇也加剧了行业竞争，对公司的发展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六、所得税政策变动影响公司盈利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的企业所得税率分别为 12.5% 和 15%。根据《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 号），在我国境内设立的软件企业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新创办软件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公司符合软件行业认定要求，自 2009 年成立之日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2013 年度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12.50%。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修订）》鼓励类软件高新技术企业。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4 年公司的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2014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税率为 15%。

如果未来国家和地方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及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将增加公司的企业所得税费用。

七、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变动影响公司盈利的风险

2013年-2014年，公司收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金额及占净利润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增值税“即征即退”（元）	706,137.58	159,982.89
净利润（元）	4,379,793.32	-1,027,198.34
占比（%）	16.12%	-15.5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财税（2000）25号】文，对软件企业实行的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的期限是自2000年6月24日起至2010年底以前。国务院于2011年1月28日颁布【国发（2011）4号】文《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确定继续实行对软件产品的增值税优惠政策，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分别给予营业税和所得税优惠。如果国家对前述政策进行调整，则可能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带来影响。

八、公司业务规模较小的风险

公司的利润主要来源于软件及技术服务业务，最近两年，公司收入分别为408.35万元、1,012.15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02.72万元、437.98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8.00万元、857.89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261.62万元，净资产为1,105.43万元。最近两年，公司软件及技术服务收入增长147.86%，公司净利润年均复合增长526.38%。但与国内其他行业知名软件企业、国际知名医疗软件企业相比，公司的业务资产规模较小，存在抵御错综复杂市场风险能力较小的风险。

九、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团队长期服务于医疗卫生行业，对该行业的管理模式、业务流程等有着长期、深入、全面的理解，该类人才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软件行业竞争激烈，尤其是企业间对高水平的技术人才及管理人才的争夺，都会引起人才竞争加剧、人力资源成本增加，也使公司面临核心技术和管理人员流失的风险。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2
二、同业竞争的风险.....	2
三、关联交易的风险.....	3
四、使用注册商标的风险.....	3
五、受行业政策波动影响的风险.....	4
六、所得税政策变动影响公司盈利的风险.....	4
七、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变动影响公司盈利的风险.....	5
八、公司业务规模较小的风险.....	5
九、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流失的风险.....	5
释义	8
第一节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简介.....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	12
四、公司历史沿革.....	14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9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9
七、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21
八、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22
第二节公司业务	24
一、公司业务概述.....	24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27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29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38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42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基本情况.....	43
第三节公司治理	55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5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55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56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56

五、公司独立性.....	57
六、同业竞争.....	58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64
八、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64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64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67
十一、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制度安排.....	68
第四节公司财务.....	69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69
二、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98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1
四、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资产.....	108
五、重大债务.....	113
六、股东权益情况.....	115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115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35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35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136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37
十二、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估.....	138
第五节有关声明.....	143
第六节附件.....	148
一、备查文件目录.....	148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有限公司、软汇有限	指	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软汇科技	指	重庆软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最近两年、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重庆软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宜家安科技	指	重庆宜家安科技有限公司
嘉润国际（珠海）	指	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瀚宜科技、瀚宜科技中心	指	重庆瀚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软汇	指	北京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瀚浚电子	指	上海瀚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亚新科技	指	香港亚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嘉润国际	指	嘉润国际有限公司
北京嘉润永利	指	北京嘉润永利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亚新科技	指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天大永利	指	珠海天大永利科技有限公司
嘉润亚新	指	珠海市嘉润亚新医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凯登软件	指	珠海市凯登软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天大永利	指	重庆市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澳凯龙	指	重庆市澳凯龙医疗器械研究有限公司
天五农业	指	重庆市天五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派蔻科技	指	四川派蔻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从化天大永利	指	从化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临沂天大永利	指	临沂天大永利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律师	指	北京大成（重庆）律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指	天健出具的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审计报告》

本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重庆软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童俊平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9 年 9 月 3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3 月 4 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园一路 73 号附 14-7 号

邮编：400039

电话：023-86790810

传真：023-68636170

电子邮箱：info@egean.cn

信息披露负责人：吴静

所属行业：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和《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GB/T4754-2011））

主营业务：从事医疗与养老健康产业相关软硬件、外部设备技术开发与销售。

经营范围：批发 II 类 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按许可证核定的事项和期限从事经营）。互联网络技术开发及应用，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不含卫星地面发射和接收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互联网信息咨询，数据处理与存储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网络工程设计、安装、维护；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元器件、家用电器的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组织机构代码:69391800-8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 股票代码:
- (二) 股票简称:
- (三)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 (四) 每股面值: 1.00 元
- (五) 股票总量: 1,000 万股
- (六) 挂牌日期:
- (七)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 (八) 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份转让的限制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第三十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

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

公司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共计 0 股，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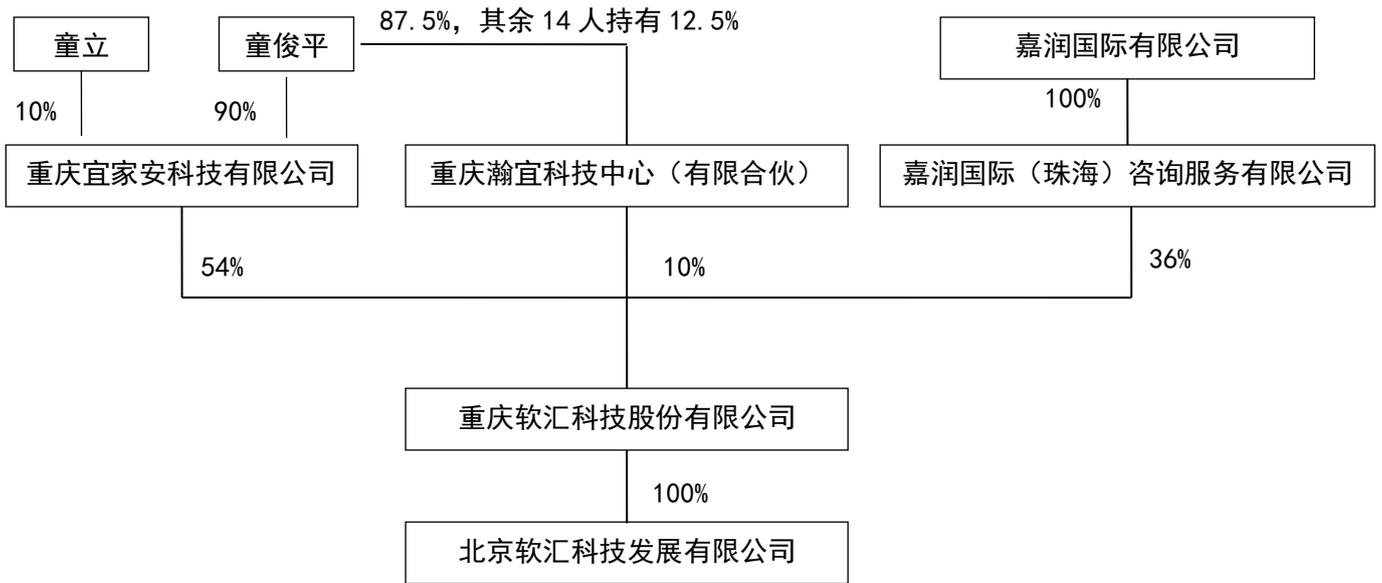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股)	是否为董 事、监事及 高管持股	股份是 否冻结、 质押	本次可公开 转让股份数 量(股)
1	重庆宜家安科技有限公司	5,399,957	否	否	0
2	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有 限公司	3,599,971	否	否	0
3	重庆瀚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000,072	否	否	0
合计		10,000,000	--	--	0

公司本次进入股转系统无股份可以转让的原因为：公司 2015 年 3 月 4 日改制成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00%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1、控股股东、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00%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重庆宜家安科技有限公司	5,399,957.00	54.00	法人股东	无
2	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3,599,971.00	36.00	法人股东	无
3	重庆瀚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000,072.00	10.00	非法人股东	无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	

根据软汇科技股东承诺，各股东均为公司股份的实际持有人，所持股份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等类似安排，不存在质押、冻结或设定其他第三者权益的情形。

2、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1）重庆宜家安科技有限公司与重庆瀚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均为童俊平。

（2）童俊平为重庆宜家安科技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出资比例为90%。

（3）童俊平为重庆瀚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出资比例为87.5%。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重庆宜家安科技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5,399,957 股的股份，持股比例占 54.00%。宜家安科技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11 日，工商注册号为 500107007555461；法定代表人：童俊平；住所：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兴胜路 68 号 5-19-1 号；注册资本：100 万元；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需经许可或审批的项目除外）；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宜家安科技出资股东持股情形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童俊平	90.00	90.00
2	童立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童俊平，通过宜家安科技和瀚宜科技间接控制公司 64% 的股份。

童俊平先生，1963年6月出生，汉族，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后就读于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MBA金融专业。1984年至1999年任重庆建设工业集团进出口部经理。1999年至2001年就职于北京嘉润永利技术发展有限公司。2001年至今任重庆市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9月至2015年2月任软汇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软汇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

最近两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历史沿革

1、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

重庆软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为重庆市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由自然人童俊平和蔡斌共同出资成立。

2009年8月6日，重庆市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筹）取得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渝名称预核准字[2009]渝高第43118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2009年8月25日,童俊平和蔡斌签署《重庆市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由全体股东依各自所认缴的出资比例一次性缴纳。

2009年8月26日,重庆勤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重庆市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资情况予以审验并出具了渝勤验字(2009)第080号《验资报告》。

2009年9月3日,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重庆市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正式成立,领取注册号为渝高50090100010522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童俊平,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住所为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园一路73号附14-7号。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配件、计算机消耗材料,商务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需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重庆市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童俊平	60.00	60.00	货币
蔡斌	40.00	4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2、2010年6月,重庆市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0年6月16日,重庆市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200万元,增加部分由股东童俊平以货币方式出资120万元,股东蔡斌以货币方式出资80万元。

2010年6月25日,重庆勤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事宜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渝勤验字(2010)第049号《验资报告》。

2010年7月2日,重庆市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就本次增资事宜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童俊平	180.00	60.00	货币
蔡斌	120.00	40.0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3、2012年2月,重庆市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2年2月5日,重庆市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增加注册

资本和实收资本 200 万元，增加部分由股东童俊平以货币方式出资 120 万元，股东蔡斌以货币方式出资 80 万元。

2012 年 2 月 8 日，重庆勤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事宜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渝勤验字（2012）第 006 号《验资报告》。

2012年2月13日，重庆市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就本次增资事宜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童俊平	300.00	60.00	货币
蔡斌	200.00	4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4、2013 年 5 月，公司第一次变更名称

2013 年 4 月 20 日，重庆市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取得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渝名称预核准字[2013]渝直第 213430 号《企业（字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变更名称为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13 日，重庆市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变更公司名称为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14 日，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就本次变更公司名称事宜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2014 年 9 月，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9 月 26 日，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意：将蔡斌持有的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 40%的股权转让给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200 万元。童俊平放弃优先购买权。

本次股权转让作价依据：采取协商的方式，转让价格按照公司工商登记注册的出资额确定。

2014 年 9 月 26 日，蔡斌与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蔡斌将其持有的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 40%的股权以 200 万元转让给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8 日，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童俊平	300.00	60.00	货币
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0.00	4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6、2014年12月，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三次增资

2014年12月24日，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意：（1）股东童俊平将持有公司54%的股权转让给重庆宜家安科技有限公司；（2）股东童俊平将持有公司6%的股权转让给重庆瀚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3）股东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4%的股权转让给重庆瀚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4）增加注册资本55.56万元，增加部分由股东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20万元，股东重庆宜家安科技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30万元，股东重庆瀚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出资5.56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作价依据：采取协商的方式，转让价格按照公司工商登记注册的出资额确定。

2014年12月24日，童俊平与重庆宜家安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童俊平将其持有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54%的股权以270万元转让给重庆宜家安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4日，童俊平与重庆瀚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签订《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童俊平将其持有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6%的股权以30万元转让给重庆瀚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2014年12月24日，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与重庆瀚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签订《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4%的股权以20万元转让给重庆瀚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2014年12月26日，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宜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重庆宜家安科技有限公司	270.00	54.00	货币
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80.00	36.00	货币
重庆瀚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50.00	1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2015年3月6日，公司股东根据2014年12月24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补足出资55.56万元，考虑到公司已完成改制，经公司股东一致同意将该出资计入资本公积，由公司全体股东享有。

7、2015年2月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1月17日，软汇有限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关于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重庆软汇科技股份公司方案的议案》，确定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公司的方案。

2015年2月13日，软汇有限召开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重庆软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月17日出具的天健审（2015）8-3号《审计报告》，以软汇有限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1,054,273.97元，按1.1054:1的比例折为1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作为股份公司的股本，净资产超过股本的部份1,054,273.97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2月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改制变更后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5）8-18号《验资报告》。

2015年3月4日，本次股份公司成立事宜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整体变更系由软汇有限原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其拥有的软汇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份额按上述比例折股，股份公司成立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具体如下：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重庆宜家安科技有限公司	5,399,957.00	54.00	净资产
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3,599,971.00	36.00	净资产
重庆瀚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000,072.00	10.00	净资产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下表：

机构	姓名	性别	职务	产生方式
董事会	童俊平	男	董事长	股东大会选举 董事会选举
	王南冰	男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杨春弟	男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张敏	女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李恒光	男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监事会	咎锋	男	监事会主席	职工选举 监事会选举
	黄杰雄	男	监事	股东大会选举
	赵运勇	男	职工监事	职工选举
高级管理人员	童俊平	男	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杨春弟	男	副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张敏	女	财务总监	董事会聘任
	吴静	女	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聘任

（一）董事

1、童俊平先生的简历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有关内容。

2、王南冰先生，1956年9月出生，中国香港籍。1983年毕业于中国医科大学医疗系。1983年至1986年任广东省人民医院内科临床医生。1986年至1990年，日本医科大学心血管内科研修硕士研究生。1990年至今任香港旭光学国际有限公司医疗部经理，嘉润国际公司总裁。1999年至今兼任北京嘉润永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香港亚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软汇科技董事。

3、杨春弟先生，1967年1月出生，汉族，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9年

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本科学历。1989年9月至1991年3月任首都钢铁公司技术员。1991年4月至1993年12月先后任珠海中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贸易部主管、投资部主管、总经理秘书等职位。1994年1月至今在嘉润国际集团公司先后任北方区销售大区经理、市场部经理人事部经理。2012年5月至今，任北京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软汇科技董事兼副总经理。

4、张敏女士，1972年5月出生，汉族，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重庆工商大学会计本科，会计师职称。1994年至2002年2月，任重庆建设工业集团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2002年3月至2005年3月，任重庆创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5年4月至2009年8月，重庆市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9年9月至2015年2月任软汇有限财务总监。2015年2月至今，任软汇科技董事兼财务总监。

5、李恒光先生，1980年2月出生，汉族，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电子工程博士。2002年8月至2003年7月，任四川泰利广播电视研究所所长助理。2003年7月至2004年6月，就读于英国谢菲尔德大学数据通信专业，获硕士学位。2004年7月至2006年6月，任TCL多媒体集团海外市场部长。2006年7月至2010年2月，就读于英国约克大学，研究方向为低功能MAC层协议开发，获博士学位。2010年2月至2015年2月任软汇有限市场总监。2015年2月至今，任软汇科技市场总监；2015年2月至今任软汇科技董事。

（二）监事

1、昝锋先生，1967年1月出生，汉族，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北大学汽车工程专业，工程师。1988年7月至1994年8月，任重庆望江机械制造总厂运输处技术员、修理工段段长、汽车队队长、轻型汽车厂副厂长及轻型汽车研究所副所长。1994年8月至2002年12月，任广东东海集团重庆合盈公司经理、广西办事处主任、驻越南首席代表、常务副总经理。2002年12月至2009年9月，任重庆天五农业公司总经理。2009年9月至2015年2月，任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5年2月至今，任软汇科技销售总监。2015年2月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软汇科技职工监事，并当选为监事会主席。

2、黄杰雄先生，1969年12月出生，汉族，中国籍贯，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年7月至1994年1月任职于重庆港口管理局。1994年1月至1996

年1月任职于南京利辉国际有限公司。1996年1月至2002年1月任职于重庆邮政管理局。2002年6月至2006年8月任职于重庆智博律师事务所律师。其中，在2003年到2005年期间，任浙江台州瑞丰五福公司。2006年9月至2008年12月，任重庆中西律师事务所律师。2009年1月至2014年3月，任重庆德普律师事务所律师。2014年4月至今，任重庆智韵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5年2月经软汇科技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

3、赵运勇先生，1982年2月出生，汉族，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重庆大学计算机网络专业。2004年3月至2012年3月任重庆捷莱通信有限公司测试部经理。2012年6月至2015年2月任有限公司技术副总监。2015年2月至今，任软汇科技司技术副总监。2015年2月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软汇科技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总经理童俊平先生、副总经理杨春弟先生及财务总监张敏女士的简历具体情况详见本节“董事”有关内容。

吴静女士，1977年10月出生，汉族，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重庆工商大学外语系毕业，会计师职称。2000年10月至2003年7月，任北京戴德梁行企业地产部客户经理。2003年8月至2009年8月，任永利集团公司拓展部经理。2009年9月至2015年2月，任软汇有限董事长秘书；2015年2月至今，任软汇科技董事会秘书。

七、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12,616,227.61	7,500,370.82
股东权益合计（元）	11,054,273.97	6,655,764.5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11,054,273.97	6,618,652.74
每股净资产（元）	2.21	1.3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21	1.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04%	6.14%

流动比率（倍）	8.05	8.52
速动比率（倍）	7.92	7.74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0,121,460.77	4,083,512.82
净利润（元）	4,379,793.32	-1,027,198.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35,621.23	-964,31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14,236.50	-1,426,757.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70,064.41	-1,363,869.67
毛利率（%）	66.12%	45.42%
净资产收益率（%）	50.20	-13.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5.87	-19.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9	-0.1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8	1.14
存货周转率（次）	7.87	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578,874.52	-1,279,998.2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72	-0.26

相关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

净资产收益率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

每股收益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期末申请挂牌公司的股本总额

每股净资产 = 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 ÷ 期末申请挂牌公司的股本总额

八、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主办券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梅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联系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54043534

项目小组负责人：何泉成

项目小组成员：申冬辉、李鸿远、刘洋、齐缘

(二) 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重庆）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于绪刚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56 号渝兴广场 B1 幢 3、4 层

联系电话：023-63062288

传真：023-63016565

经办律师：纪敏、孟红、操健

(三) 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胡少先

住所：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 楼

联系电话：023-86218681

传真：023-86218621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青龙、文永丽

(四) 资产评估机构：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胡劲为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8 号院 1-4 号楼 B 座 15 层 15B

联系电话：010-62143639

传真：010-62197312

经办注册评估师：张萌、张佑民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概述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医疗与养老健康产业相关软硬件、外部设备技术开发与销售。经营模式为公司组织研发人员，自主研发内窥镜配套的应用软件，通过市场化运作销售给医疗器械公司、医院、与社区养老服务相关的经销商。同时公司推出以“宜家安”为品牌的健康评测终端，健康360系统及各种应用解决方案。公司属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和《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中的“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GB/T4754-2011）中“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为医院、养老与健康服务机构、社区医疗卫生服务中心（站）及居家养老与健康管理服务相关人群。

作为一家软件企业，软件产品一直以来是公司的主要盈利来源，最近2年软件业务的毛利占总体毛利的比例分别为62.46%、88.69%；硬件销售业务是为了配合软件销售业务，从而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提升服务品质，2013年度及2014年度硬件产品销售收入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44.61%、21.27%，由于硬件销售业务毛利率较低，因此对公司盈利的影响很小，占同期公司总体毛利的比例分别为37.54%、7.93%。技术服务主要是为公司的软件客户提供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2014年技术服务业务的毛利占总体毛利的比例分别为3.38%。

本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均未发生变化。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

公司致力并专注于医疗与养老健康产业相关软硬件、外部设备技术开发与销售。公司具有一定的自主研发能力。

1、公司的主要产品类型及内容如下：

（1）内窥镜相关的软件

内窥镜相关的软件是公司自2009年成立以来的主营产品，公司研发并取得软件著作权的产品包括软汇内窥镜图文管理系统V1.0、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V2.0、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V3.0，软件为内窥镜设备的配套产品，便于设

备操作、图像抓取及数据收集。

(2) “宜家安”健康评测终端

“宜家安”健康评测终端是面向社区养老与健康管理服务开发的一款多功能综合健康检测与管理设备，融合了血压、血氧、血糖、心电、体重、体脂、体温等多项关键生命体征信息的检测功能，用户通过身份识别卡（例如：社区门禁卡、第二代居民身份证等）验证，只需花费少量时间即可自助完成体检，在省去了医院排队挂号体检的繁琐步骤和高额的体检费用的基础上，有利于提高我国个人电子健康档案人群覆盖率。强大的云存储与大数据分析统计技术，结合全国统一居民电子健康档案标准，完备存储每位用户长期持续身体健康参数与状况，最大程度利用数据统计分析模型支撑用户健康监测、管理及干预全过程。位于重庆、珠海、湛江、郑州的4个异地联通备份数据中心，确保用户数据的安全性及整体性。



(3) “宜家安”村医一体机

针对于我国医疗资源紧缺与分布不均现状，“宜家安”村医一体机利用互联网与移动互联网信息通道，打造全新村镇医疗卫生个人健康管理服务支撑平台。凭借便携式多参数监测设备，一体机集成血压、血氧、血糖、心率、尿液多项人体重要指标采集功能。基于“村医健康云”与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识别技术，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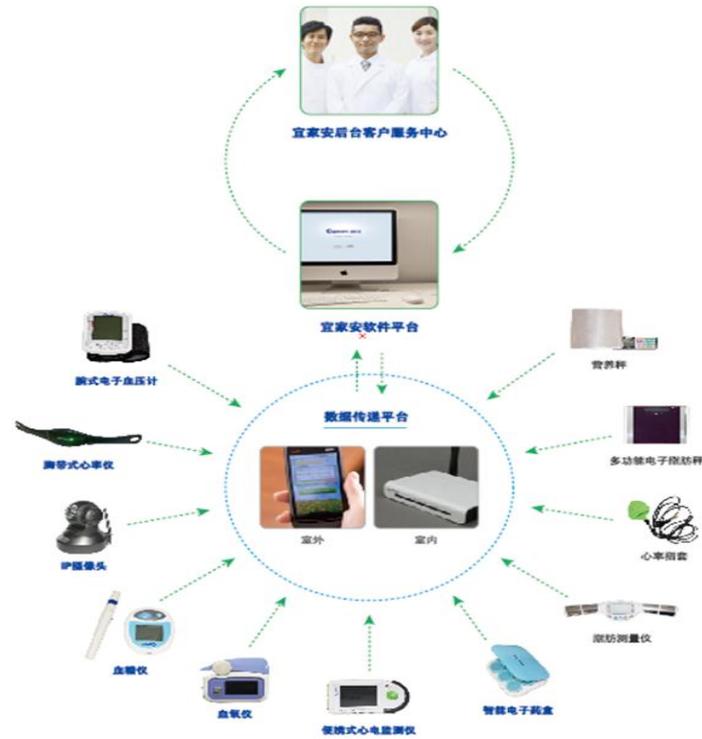
有助于快速完成我国广大农村地区居民健康档案的建立与更新。村医一体机后台整合大量优质医疗资源，通过硬件设备视频交互系统的调用实现远程会诊、诊疗、健康资源，有效缓解村镇地区医疗资源紧缺现状。



(4) “宜家安”健康360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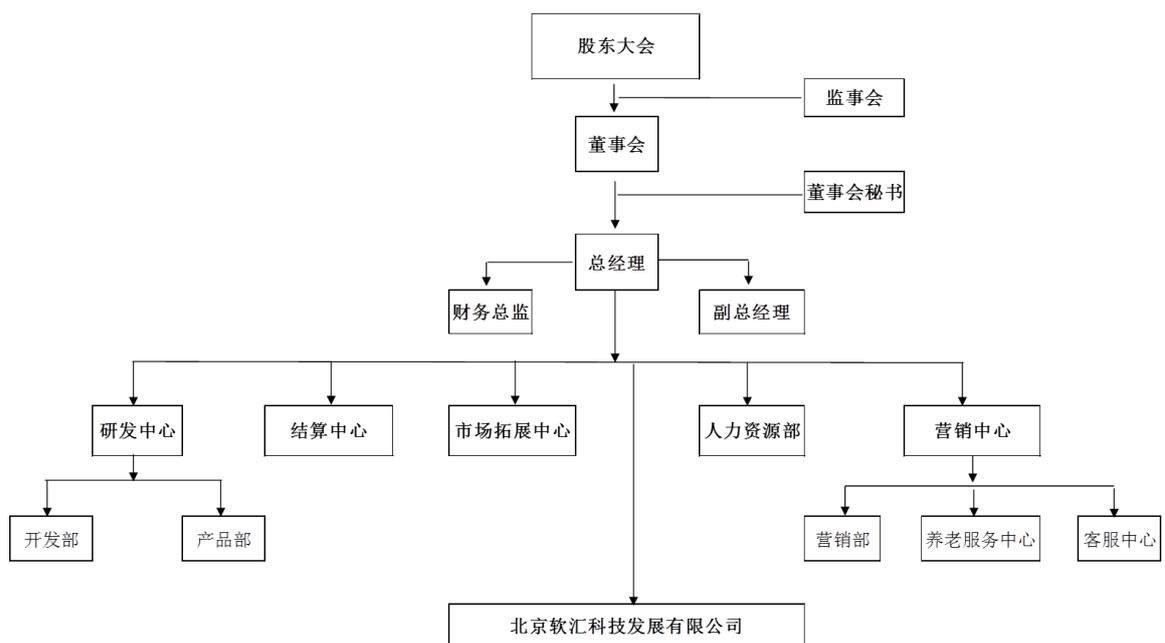
健康360系统采用物联网技术，通过互联网与移动互联网数据通道，打造起专家团队和云计算中心组成的智慧健康360系统平台。系统以软件与后台服务为核心，凭借智能手机或定制化数据网关实现数据交换，通过多种前端采集设备对血压、心率、血糖、心电、血氧等身体参数进行采集。同时结合智能服药管理系统、适老化IP摄像头实现对慢性疾病的健康管理福利。健康360系统系列产品包括移动终端APP应用、智慧跌倒监测伴侣、实时心率腕表、智能生命体征监护设备、综合健康管理终端、微信服务账号、客户管理系统等，均由公司自主研发。健康360系统基于移动互联网提供增值服务，客户通过手机客户端可以实时查看前端设备采集到数据，并实行远程监控，健康360系统通过按月或天收取服务费的方式进行运作。

健康360系统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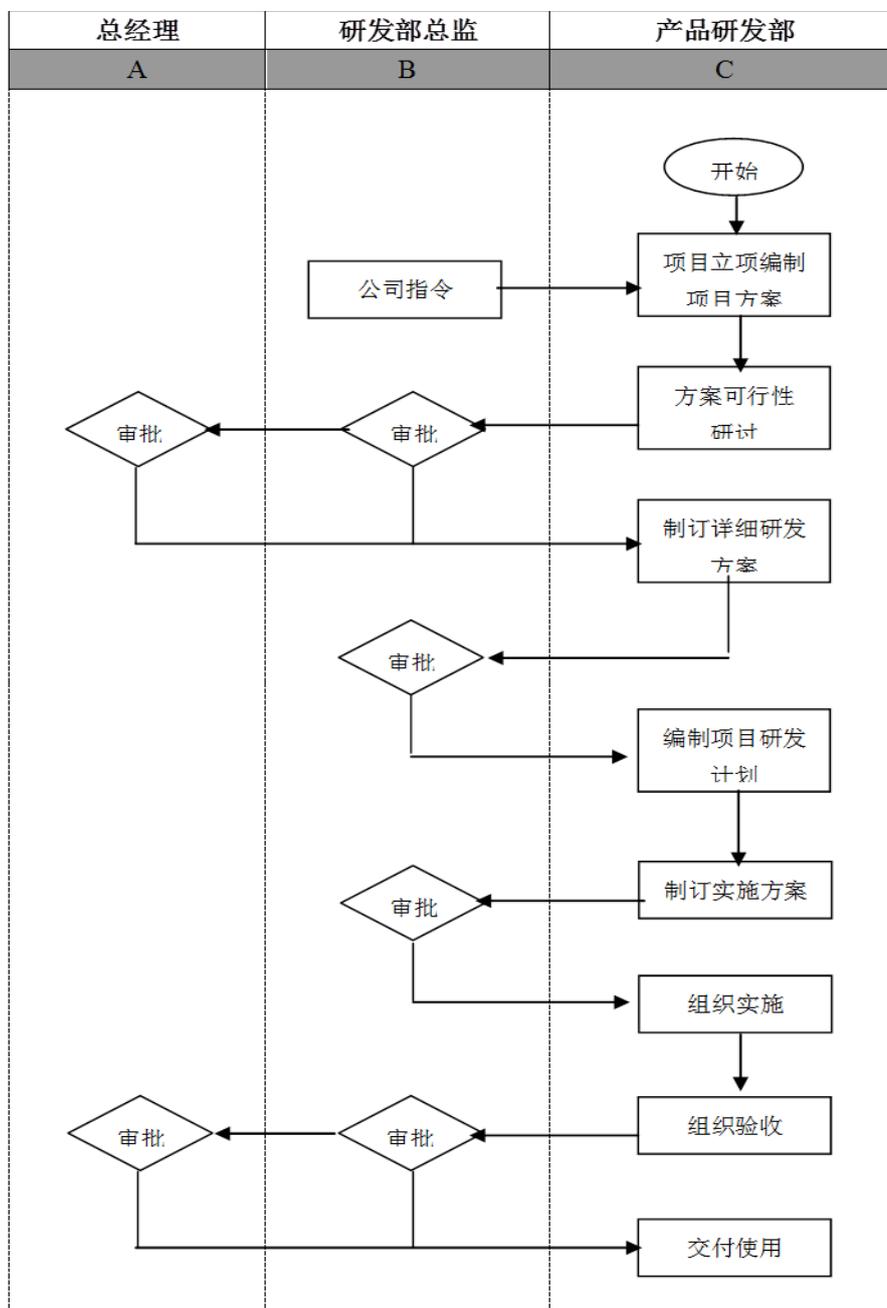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 公司业务流程与经营模式

1、公司研发业务流程图



同时，公司在方案可行性研讨阶段需要听取营销总监的意见。

2、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经营业绩来自于内窥镜相关软件产品及养老健康产业软硬件产品，随着公司自有品牌“宜家安”产品的不断推出，公司正致力于打造成为养老与健康产业中领先的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将业务拓展成为老基本生活

照料、适老设施咨询、精神慰藉、医疗健康、紧急救援，相关援助服务 6 大板块。针对中国三级养老体系，提供“以居家为基础、以社区为依托、以机构为支撑”的专业定制化养老解决方案。公司立足于中国老年化现状，将积极整合各类资源联合建立各类为老为民健康管理服务中心（站）、为老日间照料管理中心，构建城市内“没有围墙的养老院”。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一）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1、公司所拥有的商标情况

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无注册商标。

2015年3月11日，公司与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注册商标转让协议》，将亚新科技所拥有的“宜家安”注册商标无偿转让给软汇科技。

“宜家安”注册商标详细信息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	保护期
1	宜家安	10348702	第 9 类：计算机周边设备；计时器；电传真设备；秤；网络通讯设备；照相机（摄影）；测程器（测量仪器）；光学品；插头、插座及其他接触器（电接头）；铃（报警装置）（截止）	2013.02.28— 2023.02.27
2		10348731	第 10 类：医疗器械和仪器；血压计；牙科设备；心电图描记器；医用特制家具；奶瓶；非化学避孕用具；外科用移植物（人造材料）；矫形用物品；缝合材料（截止）	2013.02.28— 2023.02.27
3		10348836	第 44 类：医疗辅助；医疗护理；理疗；医药资讯；饮食营养指导；按摩；兽医辅助；远程医学服务；卫生设备出租；保健（截止）	2013.07.07— 2023.07.06
4	Egean	10348693	第 9 类：计算机周边设备；计时器；电传真设备；秤；网络通讯设备；照相机（摄影）；测程器（测量仪器）；光学品；插头、插座及其他接触器（电接头）；铃（报警装置）（截止）	2013.02.28— 2023.02.27
5		10348736	第 10 类：医疗器械和仪器；血压计；牙科设备；心电图描记	2013.02.28— 2023.02.27

			器；医用特制家具；奶瓶；非化学避孕用具；外科用移植物（人造材料）；矫形用物品；缝合材料（截止）	
6		10348763	第44类：医疗辅助；医疗护理；理疗；医药资讯；饮食营养指导；按摩；兽医辅助；远程医学服务；卫生设备出租；保健（截止）	2013.02.28— 2023.02.27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正在办理“宜家安”注册商标的受让手续。针对转让前公司已使用该注册商标的事实，亚新科技已出具书面免责声明，对软汇科技在商标转让前使用“宜家安”品牌的事实不予追究，免除责任。

2、公司所拥有的专利情况

(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享有的专利权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使用期限或保护期
1	外观专利	电子视频喉镜	ZL201130099686.1	2011.04.29	原始取得	10年
2	外观专利	窥视片	ZL201130099692.7	2011.04.29	原始取得	10年
3	实用新型	医用多功能防水视频喉镜	ZL201120136481.0	2011.05.03	原始取得	10年
4	外观专利	指尖式血氧仪	ZL201230541215.6	2012.11.08	原始取得	10年
5	外观专利	电子药盒	ZL201230541329.0	2012.11.08	原始取得	10年
6	外观专利	心率胸带	ZL201230541334.1	2012.11.08	原始取得	10年
7	外观专利	测漏仪	ZL201330608799.9	2013.12.09	原始取得	10年
8	外观专利	血压计（腕式）	ZL201330608909.1	2013.12.09	原始取得	10年
9	外观专利	血压计（指甲式）	ZL201330608908.7	2013.12.09	原始取得	10年
10	外观专利	血压血糖信号处理机	ZL201330609040.2	2013.12.09	原始取得	10年
11	外观专利	药盒（二）	ZL201330608910.4	2013.12.09	原始取得	10年
12	外观专利	喉镜（四）	ZL201330549891.2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13	外观专利	血压血糖信号处理机（二）	ZL201330549928.1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14	外观专利	喉镜叶片（一）	ZL201330549929.6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15	外观专利	喉镜（二）	ZL201330549937.0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16	外观专利	喉镜叶片（二）	ZL201330549952.5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17	外观专利	喉镜叶片（四）	ZL201330549956.3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18	外观专利	数据通基座	ZL201330550015.1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19	外观专利	心电图机	ZL201330550057.5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20	外观专利	血压血糖信号处理机（一）	ZL201330550062.6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21	外观专利	喉镜（三）	ZL201330550080.4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22	外观专利	喉镜叶片（三）	ZL201330550187.9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23	外观专利	喉镜（一）	ZL201330550188.3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24	外观专利	药盒	ZL201330550044.8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25	外观专利	血压血糖信号处理机（三）	ZL201330550161.4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26	外观专利	数据通	ZL201330550162.9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27	实用新型	智能服药系统	ZL201220639300.0	2012.11.28	原始取得	10年
28	实用新型	基于 XMPP 通信的推送式技术的医用设备控制系统	ZL201220727377.3	2012.12.26	原始取得	10年
29	实用新型	一种带有蓝牙的家庭保健网关系统	ZL201220727529.X	2012.12.26	原始取得	10年
30	实用新型	基于点对点视频通信的医疗监护系统	ZL201320040927.9	2013.01.25	原始取得	10年
31	实用新型	通用柴油机左箱体	ZL201320717193.3	2013.11.14	原始取得	10年
32	实用新型	定位双头螺柱	ZL201320725079.5	2013.11.14	原始取得	10年
33	实用新型	通用柴油机右箱体	ZL201320725089.9	2013.11.14	原始取得	10年
34	实用新型	一种电子药盒	ZL201320722832.5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35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深喉喉镜叶片	ZL201320754636.6	2013.11.25	原始取得	10年
36	实用新型	一种成年人用防水喉镜叶片	ZL201320754507.7	2013.11.25	原始取得	10年
37	实用新型	一种医用喉镜叶片	ZL201320755037.6	2013.11.25	原始取得	10年
38	实用新型	医用防水喉镜叶片	ZL201320754588.0	2013.11.25	原始取得	10年
39	实用新型	一种喉镜叶片	ZL201320755266.8	2013.11.25	原始取得	10年
40	实用新型	一种未成年人用喉镜叶片	ZL201320754527.4	2013.11.25	原始取得	10年
41	实用新型	未成年人用防水喉镜叶片	ZL201320754618.8	2013.11.25	原始取得	10年
42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防水喉镜叶片	ZL201320756232.0	2013.11.25	原始取得	10年
43	实用新型	一种数据采集卡智能心电图机	ZL201320723385.5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44	实用新型	一种应用数据处理控制板的智能心电图机	ZL201320723411.4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45	实用新型	带有打印功能的医用设备网关系统	ZL201320723738.1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46	实用新型	一种防水喉镜叶片	ZL201320756283.3	2013.11.25	原始取得	10年
47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防水深喉镜叶片	ZL201320756282.9	2013.11.25	原始取得	10年
48	实用新型	一种应用数据处理控制板和电源装置的智能心电图机	ZL201320724465.2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49	实用新型	一种应用电源装置的智能心电图机	ZL201320724703.X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50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心电图机的数据打印装置	ZL201320724706.3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51	实用新型	通用柴油机箱体	ZL201320725105.4	2013.11.14	原始取得	10年
52	实用新型	一种应用电源装置和数据打印装置的智能心电图机	ZL201320724780.5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53	实用新型	一种可靠安全的电子药盒	ZL201320725791.5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54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喉镜叶片	ZL201320756367.7	2013.11.25	原始取得	10年
55	实用新型	一种成年人用喉镜叶片	ZL201320756285.2	2013.11.25	原始取得	10年
56	实用新型	采光井外墙快速施工装置	ZL201320727254.4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57	实用新型	一种应用数据打印装置的智能心电图机	ZL201320727282.6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58	实用新型	一种应用数据打印装置和电源装置的智能心电图机	ZL201320727378.2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59	实用新型	一种应用数据处理控制板、电源装置和打印装置的心电图机	ZL201320727409.4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60	实用新型	一种木箱底板保护铁	ZL201320746599.4	2013.11.22	原始取得	10年
61	实用新型	一种应用电源装置的数据控制采集卡智能心电图机	ZL201320723170.3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62	实用新型	一种应用数据处理控制板和打印装置的智能心电图机	ZL201320723577.6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63	实用新型	便携式家庭医用设备网关系统	ZL201320723544.1	2013.11.15	原始取得	10年
64	实用新型	电子血压计	ZL201220194882.6	2012.11.28	原始取得	10年
65	实用新型	电子药盒	ZL201220194884.5	2012.05.03	原始取得	10年

上述第 64、65 项专利权由软汇科技与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共有，软汇科技实际使用，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未使用该专利。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4 日出具承诺及声明：“重庆软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电子血压计”（专利号：ZL201220194882.6）与“电子药盒”（专利号：ZL201220194884.5）两项专利权，在专利保护期内，拥有独占性的使用权，且无需向我公司支付任何费用；我公司同意对该技术成果保密，并就相关专利问题保证不向第三人转让相关专利，保证不以自己的名义、关联企业的名义或公司以外第三人对该等专利用于产业化经营。”

软汇科技有权独占实施或单独实施“电子血压计”（专利号：ZL201220194882.6）与“电子药盒”（专利号：ZL201220194884.5）两项专利权，以上专利共有事项对软汇科技资产完整性和业务独立性不构成不利影响。”

（2）公司正在申请并已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申请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1	实用新型	201320722782.0	一种电子药盒	2013.11.15
2	实用新型	201320722809.6	一种节能电子药盒	2013.11.15
3	实用新型	201320722824.0	一种可靠安全的电子药盒	2013.11.15
4	实用新型	201320722825.5	一种防止患者用药超量的电子药盒	2013.11.15
5	实用新型	201320722865.X	一种节能安全的电子药盒	2013.11.15
6	实用新型	201320723156.3	一种智能心电图机	2013.11.15
7	实用新型	201320723170.3	一种应用电源装置的数据控制采集卡智能心电图机	2013.11.15
8	实用新型	201320723239.2	黑板	2013.11.15
9	实用新型	201320723544.1	便携式家庭医用设备网关系统	2013.11.15
10	实用新型	201320724429.6	一种用于心电图机的电源装置	2013.11.15
11	实用新型	201320724774.X	便携式家庭医用设备网关装置	2013.11.15
12	实用新型	201320723265.5	应急式医用设备保密网关系统	2013.11.17
13	实用新型	201320723366.2	医用设备网关系统	2013.11.17
14	实用新型	201320723376.6	医用设备网关装置	2013.11.17
15	实用新型	201320723380.2	家庭医用设备指纹网关装置	2013.11.17
16	实用新型	201320723425.6	家庭医用设备指纹网关系统	2013.11.17
17	实用新型	201320723889.7	家庭医用设备网关系统	2013.11.17
18	实用新型	201320723901.4	带有打印功能的医用设备网关装置	2013.11.17
19	实用新型	201320724743.4	一种医用设备保密网关系统	2013.11.15
20	实用新型	201320727252.5	一种黑板	2013.11.15
21	实用新型	201320727255.9	一种应用于心电图机的数据处理控制板	2013.11.15
22	实用新型	201320727666.8	应急式医用设备保密网关装置	2013.11.17
23	实用新型	201320727668.7	家庭医用设备网关装置	2013.11.17
24	实用新型	201320727679.5	带有指纹采集功能的医用设备网关系统	2013.11.17
25	实用新型	201320729420.4	带有指纹采集功能的医用设备网关装置	2013.11.17
26	实用新型	201320729394.5	医用设备保密网关装置	2013.11.17
27	实用新型	201320797796.9	一种应用稳压滤波电路、额流电路和防静电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28	实用新型	201320797814.3	一种应用稳压滤波电路、射频输出电路和额流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29	实用新型	201320797919.9	一种应用稳压滤波电路和射频输出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30	实用新型	201320797847.8	一种应用稳压滤波电路、射频输入电路和防静电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31	实用新型	201320797671.6	一种应用稳压滤波电路、射频输入输出电路和额流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32	实用新型	201320797756.4	一种应用射频输入输出电路和额流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33	实用新型	201320797885.3	一种应用稳压滤波电路和额流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34	实用新型	201320798167.8	一种应用射频输出电路、额流电路和防静电电路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35	实用新型	201320798138.1	一种应用防静电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36	实用新型	201320798767.4	一种应用额流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37	实用新型	201320798787.1	一种应用稳压滤波电路和射频输入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38	实用新型	201320798158.9	一种应用稳压滤波电路、射频输入电路和额流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39	实用新型	201320798036.X	一种应用射频输入输出电路、额流电路和防静电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40	实用新型	201320797992.6	一种应用稳压滤波、射频输出、额流和防静电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41	实用新型	201320797941.3	一种应用稳压滤波电路和射频输入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42	实用新型	201320797984.1	一种应用稳压滤波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43	实用新型	201320797966.3	一种应用射频输入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44	实用新型	201320798094.2	一种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06
45	实用新型	201320798014.3	一种应用稳压滤波电路、射频输入输出和防静电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46	实用新型	201320798211.5	一种应用射频输出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47	实用新型	201320798155.5	一种应用射频输入输出电路和防静电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48	实用新型	201320798056.7	一种应用稳压滤波、射频输入、额流电路和防静电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49	实用新型	201320798255.8	一种应用稳压滤波电路、射频输出电路和防静电电路的健康评测终端	2013.12.6
50	发明专利	201210493877.X	智能服药系统	2012.11.28

3、公司所拥有的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17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及著作权的全部权利，无潜在纠纷。具体为：

序号	登记号	登记名称	证书号	首次发表日期
1	2012SR029402	软汇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 V2.0.0001	软著登字第 0397438 号	2011.12.01
2	2009SR052000	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0178999 号	2009.09.05
3	2010SR061615	软汇内窥镜图文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249888 号	2010.04.25
4	2013SR013458	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3.0	软著登字第 0619220 号	2011.12.01

5	2013SR070261	软汇宜家安电子健康档案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576023 号	2013.04.01
6	2013SR068257	软汇会员卡管理系统 V1.0.0.1	软著登字第 0574019 号	2013.04.01
7	2013SR085639	软汇宜家安健康卫士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591401 号	2013.04.01
8	2013SR076220	软汇健康 360 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581982 号	2013.04.01
9	2013SR068263	软汇信息推送服务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574025 号	2013.04.01
10	2013SR085658	软汇宜家安采集软件 V2.2.0002	软著登字第 0591420 号	2012.12.27
11	2013SR086936	软汇宜家安关心软件 V4.2.0002	软著登字第 0592698 号	2013.04.01
12	2013SR076226	软汇宜家安蓝牙采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581988 号	2012.12.10
13	2013SR086630	软汇宜家安在线健康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592392 号	2013.03.31
14	2013SR105628	软汇智能药盒嵌入式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11390 号	2013.03.31
15	2014SR060204	软汇一体机健康终端评测系统 1.0.6	软著登字第 0729448 号	2014.04.28
16	2014SR161626	软汇心率实时监控 V1.0	软著登字第 0830863 号	2014.08.01

(二) 公司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软汇科技现持有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国家税务局、重庆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编号为GR20135110006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2013年8月23日，有效期：三年。

2、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软汇科技现持有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于2014年5月6日颁发的编号为渝R-2010-0015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

3、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软汇科技现持有重庆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于2012年4月28日颁发的编号为渝080692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许可期限：自2012年4月28日至2017年4月27日，经营范围：II类：6821医用电子仪器设备；II、III类6822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I除外）；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

2013年5月24日，重庆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九龙坡区分局核准同意企业名称由原重庆市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3日，重庆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九龙坡区分局核准同意企业名称由原重庆华龄软汇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重庆软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减经营范围：II、III类6822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I除外）。

4、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型企业证书

软汇科技现持有重庆市高新技术管委会经济发展局于2013年7月19日颁发的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型企业证书。

（三）公司取得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四）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占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
办公设备	74,289.25	41,522.76	-	32,766.49	44.11%	100.00%
合计	74,289.25	41,522.76	-	32,766.49	44.11%	1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办公电脑，综合成新率为44.11%，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运行状态。

（五）公司人员结构

1、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人员31人，其具体结构如下：

（1）按年龄划分

年龄分布	人数（人）	所占比例
21-30岁（含）	17	54.83%
31-40岁（含）	9	29.03%
41岁及以上	5	16.14%
合计	31	100%

（2）按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分布	人数（人）	所占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	2	6.45%
本科	18	58.06%
大专及以下	11	35.48%
合计	31	100.00%

（3）按部门结构划分

部门分布	人数（人）	所占比例
------	-------	------

结算中心	4	12.90%
研发中心	21	67.74%
其他部门	6	19.35%
合计	31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

(1) 核心技术人员及其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1	潘燕	研发中心总监	0
2	金熙伟	产品部副总监	0
3	秦盛辉	产品部副总监	0
4	赵运勇	职工监事、研发中心副总监	0
5	王皆	技术主管	0

(2) 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中赵运勇先生的简历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六（二）“监事”有关内容。

潘燕先生，1983年3月出生，汉族，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南师范大学计算机科学系电子商务专业；2005年3月至2009年9月于重庆市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PENTAX内窥镜亚新心电图机线上推广工作。2009年9月至2015年2月，任有限公司研发部总监，宜家安项目的研发负责人；2015年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研发中心总监，宜家安项目的研发负责人。

金熙伟先生，1976年1月出生，汉族，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贵阳工学院工艺美术专业。1997年5月至1999年2月，任职于英志集团开发中心；1999年2月至2005年7月，任职于得利诚集团开发中心；2005年7月至2009年11月，任职于佳电电子有限公司开发中心；2009年11月至2015年2月，任有限公司产品部总监；2015年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产品部总监。

秦盛辉先生，1975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华东冶金学院腐蚀与防护专业。1998年10月至2005年3月任TCL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5年3月至2011年4月任IEA科技有限公司研发经理；2011年4月至2013年12月，任杰欧比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总监兼项目经理；2013年12月至2015年2月，任有限公司产品部副总监；2015年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产品部副总监。

王皆先生，1985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大连工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08年09月至2009年04月任重庆正德科技有限公司系统维护工程师，负责安装维护移动公司缴费软硬件设备，管理缴费系统后台；2009年4月至2009年9月在重庆东方标准参加java软件开发培训；2009年9月至2015年2月任有限公司技术主管，2015年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技术主管。

（3）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一）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1、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软件产品	7,211,019.02	71.24%	2,261,709.39	55.39%
硬件产品	2,153,177.62	21.27%	1,821,803.43	44.61%
咨询服务	757,264.13	7.48%		
小计	10,121,460.77	100.00%	4,083,512.82	100.00%

最近两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100%，分为软件产品、硬件产品和咨询服务三部分，其中软件收入包括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健康360系统及健康测评终端管理系统；硬件包括内窥镜设备、健康测评终端及健康360系统外围设备。咨询服务主要是为中国老龄协会老年人才信息中心提供技术咨询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保持稳定增长，无较大波动情况发生。公司的业务模式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改变，对其收入确认没有影响。

（二）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目前公司客户以医院、养老与健康服务机构、社区医疗卫生服务中心（站）及居家养老与健康相关人群为主，销售范围遍布全国各地，不受区域限制，同时公司自主研发的健康测评终端管理系统及健康360系统等产品将逐步面向社区及个人进行销售，增加客户的多元性，降低经营风险。

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相应期间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89.84%、50.97%，公司不存在对单一重大客户依赖情况。

1、2013年度前五大客户统计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商品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	电子内窥镜及软镜系统	1,529,914.56	37.47
从化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 V2.0.001	769,230.77	18.84
北京诚睿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2.0	517,094.00	12.66
临沂嘉润宾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 V2.0.001	512,820.53	12.56
重庆市澳凯龙医疗器械研究有限公司	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2.0	339,316.23	8.31
小计		3,668,376.09	89.84

2、2014年度前五大客户统计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商品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拉萨富润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软汇一体机健康测评系统及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1,863,247.80	18.41%
北京诚睿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3.0	1,034,187.99	10.22%
从化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2.0 及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3.0	911,965.78	9.01%
中国联通北京分公司	平谷区慢病管理系统集成项目	849,223.07	8.39%
沈阳瀚隆贸易有限公司	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3.0	752,136.72	7.43%
小计		5,410,761.36	53.46%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大，主要为医疗器械公司、医院、与社区养老服务相关的经销商等单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逐步稳定（1）通过近几年的研发投入，公司已经成功研发出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并已实现对外销售，客户资源相对稳定；（2）公司拥有自己组建的研发团队，具有产品研发能力；（3）公司计划

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重点发展与健康行业相关产品，提高公司的市场份额。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的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任职或拥有权益的情况
从化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童俊平出资 90%
重庆市澳凯龙医疗器械研究有限公司	童俊平出资 45%、嘉润国际（珠海）出资 30%

（三）公司的供应商情况

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99.23%、98.16%。

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包括内窥镜设备、健康测评终端硬件设备、研发过程中使用的零部件及合作开发费用。目前能提供上述产品的厂商数量较多，公司在选择供应商的过程中根据质量和价格情况择优挑选，具有完全的自主性，不存在对供应商的依赖。

1、2013年度供应商前五名列示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商品	2013 年度采购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
奥林巴斯（北京）销售服务公司	电子腹腔镜及软镜系统/医疗器械	1,008,139.32	78.30
深圳嘉兰图设计公司	阴道镜产品工业设计	191,000.00	14.83
重庆奥意企业管理公司	宜家安演示系统制作	40,000.00	3.11
重庆炳卓科技公司	远程心电图机工作站管理软件	26,000.00	2.02
重庆新大思科技有限公司	宜家安网站升级服务	12,500.00	0.97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合计数		1,277,639.32	99.23
2013 年采购总额		1,287,527.32	100.00

2、2014年度供应商前五名列示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商品	2014 年度采购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血压计、血糖仪、数据通、定时药盒、智能网络摄像机、体脂秤	1,195,846.14	63.50
奥林巴斯（北京）销售服务公司	电子支气管内窥镜及纤维胆道内窥镜	475,679.32	25.26
从化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显示设备	113,299.14	6.02

供应商名称	采购商品	2014 年度采购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亿辰模具科技公司	模具制作	37,500.00	1.99
重庆市九龙坡区新艺仪器厂	一体机包装	26,220.00	1.39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合计数		1,848,544.60	98.16
2014 年采购总额		1,883,239.86	100.0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的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任职或拥有权益的情况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童俊平任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从化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童俊平持股 90%

（四）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的主要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序号	时间	购货单位	销售产品名称	金额	合同履行情况
1	2013.8	北京诚睿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2.0	330,000.00	已完成
2	2013.10	从化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2.0 及软汇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 V2.0.001	430,000.00	已完成
3	2013.10	临沂嘉润宾得医疗器械维修有限公司	软汇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 V2.0.001	200,000.00	已完成
4	2013.10	重庆市澳凯龙医疗器械研究有限公司	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2.0	220,000.00	已完成
5	2013.12	从化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2.0 及软汇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 V2.0	470,000.00	已完成
6	2013.12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	电子腹腔镜及软镜系统	1,790,000.00	已完成
7	2014.1	中国老龄协会老年人才信息中心	技术咨询费	500,000.00	已完成
8	2014.3	从化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2.0	198,000.00	已完成
9	2014.4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	医疗器械一批	504,273.53	已完成
10	2014.9	拉萨富润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软汇健康测评终端管理系统 V1.0.6	540,000.00	已完成
11	2014.10	从化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2.0	440,000.00	已完成
12	2014.10	万象昭辉（北京）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2.0	550,000.00	已完成
13	2014.11	沈阳瀚隆贸易有限公司	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3.0	550,000.00	已完成
14	2014.11	拉萨富润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软汇健康测评终端管理系统 V1.0.6	540,000.00	已完成

15	2014.11	从化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3.0	429,000.00	已完成
16	2014.12	拉萨富润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3.0	660,000.00	已完成
17	2014.12	北京诚睿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软汇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V3.0	660,000.00	已完成

2、报告期内主要采购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序号	时间	供货单位	采购商品名称	金额	合同履行情况
1	2013.9	奥林巴斯（北京）销售服务公司	内窥镜、活检钳、测漏器等	1,009,761.00	已完成
2	2014.2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血压计、血糖仪、数据通	1,176,000.00	已完成
3	2014.12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血糖仪、定时药盒等	34,540.00	已完成
4	2014.2	奥林巴斯（北京）销售服务公司	内窥镜、活检钳、测漏器	306,640.00	已完成
5	2014.9	奥林巴斯（北京）销售服务公司	内窥镜等	84,500.00	已完成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本公司属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GB/T4754-2011）中的“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的商业模式可以概括为：

公司组织人员独立研发与基层医疗和家庭健康服务有关的软硬件产品，并对外销售。主要包括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健康测评终端及健康360系统等，公司已经取得多项发明、实用新型及外观专利，并拥有10多项软件著作权，其中部分产品取得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证书。

（一）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从事医疗与养老健康产业相关软硬件、外部设备技术开发与销售。软件开发支出主要为人工成本，公司采购主要为内窥镜设备、健康测评终端零部件及血压计、血糖仪、数据通等电子仪器。公司直接自行组织从事市场上采购相关产品。

2、生产模式：

公司软件产品全部为自主研发，硬件产品分三种情况：1）内窥镜设备为外购商品；2）健康测评终端为自行研发，自购零部件进行组装生产；3）健康360系统是公司拥有知识产权的软件作品，外围设备如血压计、血糖仪、智能药盒等由公司委托其他公司代为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均由公司直接对外销售，不存在代销。其中内窥镜软件产品的客户主要为医疗器械公司；内窥镜设备的客户主要为医院；健康测评终端的主要客户为社区服务机构、养老机构等；健康360系统与健康测评终端管理系统的主要客户为医疗器械公司。

（二）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

股份公司自 2009 年设立以来，一直重视自有知识产权的研发和保护，截至目前已拥有专利 65 项、在审专利 50 项，软件著作权 16 项。2013 年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2013 年后，公司逐步摆脱对内窥镜软件产品的依赖，紧跟健康产业大发展的步伐，开发了具有知识产权的一系列健康产品，丰富产品种类，开创自有品牌，公司正处于新产品上市初期。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致力发展医疗与养老健康产业相关软硬件、外部设备技术开发与销售，属于健康产业的分支，同时从公司主要产品构成看，公司属于软件行业，并已经取得《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一）行业概况

1、健康产业的分类

健康产业的产业链比较长，不是传统意义上一个独立产业，而是由健康消费市场增长而带来的新兴产业，它包括与健康相关的商品生产和服务。因此，健康产业与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都有着密切的联系，它既包括生产性产业，也包括服务性产业。

健康产业的细分行业

相关产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健康 • 保险 • 文化 • 信息
附属产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健康培训 • 健康医疗营养保健 • 体育健身、美容、养生
核心产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制药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医疗设备 • 医疗服务 |
|--|--|

(1) 健康服务业

健康服务业是健康产业的核心产业。从产值构成看，2012年我国健康、社保服务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为1.6%，远超药品制造业0.9%；其次，从就业构成看，我国卫生、社会保障部门从业人员占全部城镇就业人员的比重约为4.7%，相比较，药品医疗设备等制造业领域吸纳就业非常有限。虽然我国卫生社保服务业近年投资增长很快，但相比美国仍有很大差距。比如，2009年美国卫生、社保服务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7.5%，远高于药品制造业0.7%，美国健康服务业从业人员占全部就业人数的比重则高达11%，药品制造业仅为0.2%。无论从就业还是产值规模上，我国健康护理服务业是未来成长空间最大的一个子行业。

从全球发达国家健康服务业发展情况看，随老龄化和健康护理成本的上升，传统的以医院为主体的健康护理形式将逐步转向个性化和专业化的日间健康护理服务业、以及老年&养老健康服务业，其中养老服务业从业人员增长显著明显较高，且呈加速态势。虽然受到我国文化体制的影响，我国健康服务体系可能有别于发达国家，但很多领域呈现出共性和趋同性，因此发达国家的行业变化趋势对我国很有借鉴意义。

(2) 医疗器械和药品制造业

药品制造和医疗仪器是健康产业的基础。受经济体制制约，我国健康产品供给明显低于市场需求，尤其是健康设备等高技术产品以进口为主。以药品制造业增加值占制造业增加值比重看，2007年我国药品制造业增加值的比重仅为2%，远低于发达国家；广泛用于养老产业的医疗仪器制造业发展更是短板。因此，从健康产品自给程度提升角度看，药品制造业发展空间巨大。参照国际经验，制造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以及医疗健康服务业增加值占GDP比重随人均GDP水平缓慢上升。相比发达国家，我国健康产品制造业具有较大提升空间，尤其是医疗仪器制造业提升空间更大。

(3) 健康IT产业

伴随互联网技术的发展和应用，健康产业与互联网技术的融合成为健康产业发展的一个重要分支领域。首先，从发达国家经验看，信息技术将渗透到健康产业的药品生产、销售以及医疗服务等多个环节和领域，健康和金融是信息消费发

展最快的两个行业。国外机构研究，全球健康产业 IT 年复合增速超过 16%，美国超过 24%。有关机构评估，2012 年中国医疗行业 IT 花费是 170.8 亿元，较 2011 年增长了 16.6%；预计 2017 年医疗行业 IT 花费市场的规模将达到 336.5 亿元，2012-2017 年的年复合增速为 14.5%。其次，从健康信息产业子领域看，健康数据分析市场成长性较高。根据分析，虽然目前美国健康 IT 产业中硬件产业占比最大，2010 年约占健康 IT 产业的 65%；但是软件产业成长速度很快，预计 2013-2020 年全球市场规模将从 4430.9 百万美元上升至 21346.4 百万美元，年复合增速约 25.2%。

2、健康产业的驱动因素

健康产业已经成为发达国家的主导产业，其增加值占 GDP 比重超过 15%。目前健康产业的增长速度几乎超过了世界上每个国家的 GDP 增速，而且由于其行业周期性较弱，具有较强的应对经济变化的能力。因此，经济危机时期健康产业的高速发展成为最具吸引力的产业风景线。

我国当前健康产业的需求正在受到“双轮驱动”——从人口结构看，老龄化趋势将增加医疗养老的刚性需求；同期，整体居民正在进入服务消费的爆发期，医疗保健服务需求显著上升，未来这两股推动力将会交织在一起。同时从供给端看，一系列打破垄断促进供给的改革措施，有助于平衡健康产业市场化与公益性，逐步解决长期以来健康产业的供给瓶颈。

(1) 人口结构老龄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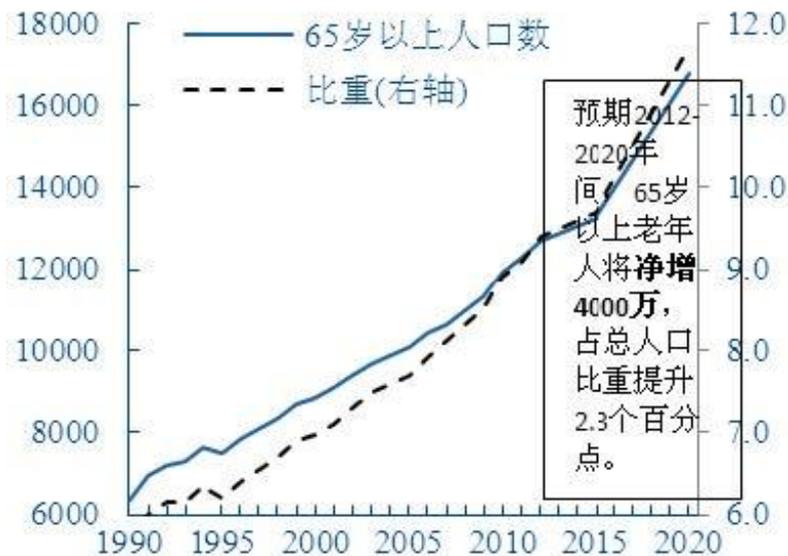
我国人口结构的老龄化趋势是影响健康产业发展的最主要的因素。因为随着年龄的增长，老年人用于医疗健康和护理的支出会逐步增加。根据民政部发布的《2012 年社会服务发展统计公报》，2012 年我国 60 岁及以上人口 1.94 亿，占总人口的 14.3%，其中 65 岁及以上人口 1.27 亿人。未来五年我国人口结构的变动将显著大于过去十年。2015 年全国 60 岁以上老年人将增加至 2.21 亿，2020 年将达到 2.43 亿，2025 年将突破 3 亿，平均每年增加老年人 860 万；平均每年递增 0.54 个百分点。由于目前我国老年人口的药品消费已占药品总消费的 50% 以上，人口老龄化和居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将促进健康产业的快速发展。其中，健康产业中的老年日常用品和特殊用品、老人护理业、养老机构业和医疗疗养业将最为受益。粗略估算，未来十年人口老龄化将拉动健康产业年均增长超过 20%。

人口年龄结构变化趋势（%）



资料来源：联合国，中信证券研究部整理

2020年我国将净增 4000万老龄人（万，%）



资料来源：联合国，中信证券研究部整理

(2) 消费升级的必然趋势

医疗保健消费是消费结构升级中提升空间最大的一项消费支出。国际经验显示，随收入水平提升，居民消费结构中享受、发展性消费和服务消费会趋于上升。其中，医疗健康消费是最具增长潜力的一项享受发展性消费。

居民消费结构升级将拉动健康产业增长。我国居民消费升级正在由基本生存消费转向发展和享受消费，商品消费转向服务消费。数据显示，我国居民用于医

疗健康消费支出的比例虽有所改善，但仍显著偏低美国、日本和中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比如，1995-2012年我国内地农村居民医疗支出占比由3.2%提高到9.3%；城镇居民医疗支出占比变化则比较复杂，1985-2005年城镇居民消费支出中用于医疗健康支出的比重由2.5%上升至7.6%，2005年后呈现回落趋势，2012年降至6.2%，这主要受我国城镇医疗体制和居民健康意识淡薄的影响。随居民收入提升、医改推进以及健康意识提升，预计未来我国居民医疗健康支出占消费支出比重将会趋于提升。

（3）医疗体制改革

医疗服务业市场化程度低制约了健康产业的发展。一方面，高度管制的医疗管理体制导致健康服务供给不足。以养老服务为例，目前我国民营养老院在整个养老机构中的比重不足20%，民营医院所提供的医疗服务比重在10%左右，而美国、德国、甚至印度等国家，其私立医院在整个医院体系中占据着诊断量和服务量的绝大部分，超过70%。另一方面，政府管制下的医疗服务体系扭曲了居民医疗消费行为。发达国家经验证实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伴随着人均消费支出中医疗消费支出比重的上升；从世界范围看我国人均GDP仍处于中等收入水平国家，但我国城镇居民在2002-2012年间用于医疗健康的消费支出占比却呈现反向变化。

以市场化为导向的医疗体制改革将有助于健康产业发展，打破供给瓶颈。十八届三中全会中的决定中，对于健康产业政策的引导主要通过开放市场，引入民间资本来实现。其中包括“鼓励社会办医，优先支持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社会资金可直接投向资源稀缺及满足多元需求服务领域，多种形式参与公立医院改制重组。允许医师多点执业，允许民办医疗机构纳入医保定点范围”，“推进医疗领域有序开放”，“放开育幼养老服务业领域外资准入限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快建立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和发展老年服务产业”等。按照2012年民营医院蓝皮书《中国民营医院发展报告（1984—2012年）》建议，医院所有制结构合适比例应调整为：公立医院占50%~60%，民营非营利性医院占25%~40%，民营营利性医院占20%~30%。民营资源尤其是民营非营利性医院的引入，可降低政府对医疗的整体投入，是平衡医疗服务公益性与市场化的有效途径。

2、软件行业市场状况

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是我国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的重要基础，是国家重点支持和鼓励的行业，由于国家相关政策的大力支持，

最近几年我国软件行业得到了快速发展。软件是软件产品和IT服务的集合。其中软件产品是一系列按照特定顺序组织的计算机数据和指令的集合，包括基础软件和应用软件。IT服务是指为支持组织用户的业务运营和个人用户任务，贯穿IT应用系统整个生命周期的各项服务的统称，包括支持服务和专业服务两大类。

我国2013年软件业务收入构成如下图：



3、进入行业的主要障碍

应用软件行业本身不存在进入的障碍，但由于医疗卫生行业固有的特性和复杂性，医疗卫生行业信息系统可以说是目前企业级信息系统中最为复杂的一类，进入的壁垒高于一般应用软件行业。医院系统的复杂性决定了医院信息系统的复杂性。因此，要求专业系统开发商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复合的知识结构，而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复合的知识结构需要足够长的实践周期和业务量才能积累形成。同时，由于医疗卫生行业是关系民生健康的重要行业，其信息系统产品的品质要求更严格、标准更高，而我国医院规模、水平参差不齐，各种综合医院和专科医院分类多样化，相应加大了其产品开发的技术难度和创新要求；另外，由于涉及个人健康和公共卫生安全，对信息系统的稳定性和延续性要求也相对较高。

因此，医疗卫生行业应用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需要大量专业人才和大量资金的投入，而且其开发时间和测试周期相对于其他行业的应用软件更长，增加了投

资风险。

综上所述，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复合知识结构的积累、技术水平高低及产品成功应用案例的推广、客户的持续积累以及较长的产品开发和测试周期等，成为医疗卫生领域应用软件行业新竞争者进入的主要障碍。

4、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公司所属行业的上游为电子信息行业和计算机、网络设备行业，下游为医疗卫生行业。

上游行业的技术更新和产品升级促进了本行业的产品升级和应用范围的扩大，对本行业发展总体比较有利。

下游医疗卫生行业的信息化建设的需求是牵引和拉动本行业发展的主要动力。

（二）行业管理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和自律组织

我国软件行业的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职责为统筹推进国家信息化工作，组织制定相关政策并协调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属软件服务业司具体负责指导软件业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软件、系统集成及服务的技术规范和标准；推动软件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软件服务外包；指导、协调信息安全技术开发。

软件行业的自律组织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其主要职能为：受工业和信息化部委托对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负责软件产品登记认证和软件企业资质认证工作；订立行业行规行约，约束行业行为，提高行业自律性；协助政府部门组织制定、修改本行业的国家标准和专业标准以及本行业的推荐性标准等。

2、行业监管体制和法律法规

我国对软件行业实行企业认证制度，对软件产品、软件著作权实行登记制度。我国软件企业认证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国家税务总局等有关部门制定软件企业认证标准，软件企业的认证和年审由经上级软件产业主管部门授权的地（市）级以上的软件行业协会或相关协会具体负责，先由行业协会初选，报经同级软件产业主管部门审核，

并会签同级税务部门批准后正式公布。同时，工业和信息化部根据行业协会的工作实绩，也授权部分行业协会作为其所在行政区域内的软件企业认定机构。

我国软件产品登记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经审查合格的软件产品由省级软件产业主管部门批准，核发国产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我国软件著作权登记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国家版权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和中国软件登记中心，由国家版权局授权中国软件登记中心承担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工作。

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科学技术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印发的《软件企业认定标准及管理办法》（试行），确定了软件企业的认定办法。

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软件产品管理办法》，确定了软件产品的认证和登记办法。

3、行业产业政策

(1) 健康产业

序号	产业政策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主要内容
1	《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2013年9月28日	国务院	到2020年，基本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内涵丰富、结构合理的健康服务业体系，打造一批知名品牌和良性循环的健康服务产业集群，并形成一定的国际竞争力，基本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服务需求。健康服务业总规模达到8万亿元以上，成为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发展的重要力量。
2	《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	2009年4月	国务院	明确了到2020年，我国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基本建立。

(2) 养老行业

序号	产业政策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主要内容
1	《关于加强养老服务设施规划建设工作的通知》	2014.2.13	住房城乡建设部、民政部等部门联合印发	各地要结合老年人口规模、养老服务需求，明确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规划，并将有关内容纳入城市、镇总体规划，加强区域养老服务设施统筹协调，推进城乡养老服务一体化。
2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	2013.9.6	国务院	要求各地引导养老服务企业和机构优先满足老年人基本服务需求，拓展适

	意见》			合老年人特点的各种养老服务和消费产品。提出各地要鼓励发展养老服务中小企业，扶持发展龙头企业。在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方面，要求各地促进医疗卫生资源进入养老机构、社区和家庭，提出探索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合作新模式，建立社区医院与老年人家庭医疗契约的服务关系。
3	《国务院常务会议：深化改革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任务措施》	2013.8.16	国务院	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要在政府“保基本、兜底线”的基础上，锐意改革创新，发挥市场活力，推动社会力量成为发展养老服务业的“主角”，到2020年全面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的覆盖城乡的多样化养老服务体系，把服务亿万老年人的“夕阳红”事业打造成蓬勃发展的朝阳产业，使之成为调结构、惠民生、促升级的重要力量。
4	《2013年民政部关于推进养老服务评估工作的指导意见》	2013.7.30	民政部	充分发挥和依托专业机构、养老机构、第三方社会组织的技术优势，强化社会监督，提升评估工作的社会参与度和公信力。
5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修订版	2013.7.1	全国人大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应当采取措施，发展城乡社区养老服务，鼓励、扶持专业服务机构及其他组织和个人，为居家的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紧急救援、医疗护理、精神慰藉、心理咨询等多种形式的服务。
6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农村幸福院项目管理办法》	2013.4.28	财政部、民政部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农村幸福院设施修缮和设备用品配备

(3) 软件行业

序号	产业政策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主要内容
1	《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00)18号】	2000年6月	国务院	明确提出到2010年力争使我国软件产业研究开发和生产能力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的发展目标，在投融资、税收、产业政策等多个方面进行大力扶持。
2	《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	2000年7月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	制定了鼓励软件产业发展的若干税收政策。
3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国	2006年2月	国务院	提出了我国科学技术发展的总体目标，并将大型应用软件的发展列入优先发展主题。

	发（2005）44号】			
4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振兴规划（2009年-2011年）》	2009年2月	国务院	明确提出未来三年（2009年-2011年）振兴中国电子信息产业的目标主要是实现产业稳定增长，未来三年继续保持二倍于GDP增速的增长速度，力争如期完成“十一五”规划产业规模发展目标，而软件和信息服务比重要提高到15%。
5	《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号】	2011年1月	国务院	指出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的重要基础，为进一步优化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环境，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分别给予营业税和所得税优惠等财税政策，并在投融资、研发开发、进出口政策等多个方面继续给予大力扶持。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软件行业是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行业，2011年1月12日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部署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会议指出，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的重要基础。为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会议确定了强化投融资支持；加大对研究开发的支持力度；实施税收优惠；加强人才培养和引进；严格落实软件和集成电路知识产权保护制度，依法打击各类侵权行为；加强市场引导，规范市场秩序等六大政策措施。同时，确定继续实行对软件产品的增值税优惠政策，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分别给予营业税和所得税优惠。

（2）计算机技术进步和应用

计算机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应用，给行业应用软件的发展提供了技术保证。

每一次大的技术发展，都会对软件应用模式进行一次革新，带来更多的市场机会。随着系统平台软件、中间件和数据库技术的不断发展，构件技术的广泛应用，对应用软件的开发产生了很大的促进作用。此外，网络技术的发展和无线技术的广泛应用，也将对基于网络的区域性公共卫生信息化提供加速发展的机遇。

2、不利因素

（1）缺乏行业标准

由于医疗卫生行业是关系民生健康的重要行业，相对于其他行业信息产品，需要更严格的标准。而国家卫生部门未实行行业准入制度和颁布行业产品标准，造成国内医疗卫生应用软件企业数量众多，水平参差不齐，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产生明显的区域化特点，不利于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实施，这将成为影响本行业健康发展最大的不利因素。

（2）知识产权保护

软件产品是典型的知识密集型产品，产品的研究开发需要大量专业人才和大量资金的投入，产品附加值高，但产品内容复制简单，特别是行业应用软件容易被盗版。若不能够实施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将对行业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公司竞争优势分析

1、公司竞争优势

（1）丰富的技术积累和复合型人才储备优势

医疗系统自身的复杂性以及其作为涉及民生健康的行业特质，要求开发人员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复合的知识结构以及技术积累。本公司设立以来一直坚持研发和人才战略，重视自主研发、技术积累和优秀人才储备。目前公司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和全部产品的自主知识产权，在同行业中具有一定的技术领先优势。

本公司核心团队长期服务于医疗软件开发工作，对医疗软件行业的业务流程有长期、深入、全面的理解，从而保证了公司研发的产品不仅具有技术上的领先优势，而且可以比较准确地把握并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长期以来培养了一支融合了 IT 技术、医疗卫生知识及行业管理经验的复合型人才队伍，对于高度复杂的医疗卫生系统开发具有独到的理解能力。

（2）持续的创新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创新能力，坚持通过技术创新——产品创新——业务创新的循环传导体系，不断丰富完善技术、产品和创新业务模式，引领市场发展。公司设立以来，不断推出新的技术和产品。

2、竞争劣势

（1）公司资本和研发机构规模偏小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要依靠自身的积累，目前的资本规模相对偏小。随着业务的不断扩大，客户需求的增加，将导致公司资本未来可能不能及时满足市场和

竞争的需求。由于公司规模限制，导致研发规模也相对较小，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和研发进程。

（2）间接融资难

由于本公司是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的民营企业，且具有软件公司轻固定资产的行业特性，通过资产质押获得银行贷款等间接融资相对困难。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设执行董事和监事各一名。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目前已经形成了包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及《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逐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等制度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股份公司三会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存在如股东会会议记录不完整、届次不清，执行董事与监事未及时改选、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执行董事和总经理等在关联交易决策上的权限范围，有限公司监事未按期出具相关监事报告等瑕疵。但公司涉及股东、债权人等重要事项的决策均能按照三会机构职责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员工利益的情况，也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软汇科技 2015 年 3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

日，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4次会议，监事会召开会议1次。股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都能够认真、切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估。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虽存在着股东会会议记录不完整、届次不清，执行董事与监事未及时改选、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执行董事和总经理等在关联交易决策上的权限范围，有限公司监事未按期出具相关监事报告等瑕疵，但有限公司的历次股权转让、增资、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审批程序，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规规章或指引的规定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股份公司三会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此外，《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给所有股东提供了权利保障，并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容作了规定，逐步完善了公司治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仍需加强管理层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熟悉《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强化规范运作的意识，严格履行职责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细则等规定，保障股东各项权利，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五、公司独立性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具有完全的独立性，并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软汇科技目前主营业务为医疗与养老健康产业相关软硬件、外部设备技术开发与销售，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从事与公司具有同业竞争的业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也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年1月17日出具的天健审(2015)8-3号《审计报告》，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555.56万元，实收股本总额500.00万元。剩余55.56万元已由原有限公司股东于2015年3月6日缴足，计入资本公积，由公司全体股东共同享有，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有限公司阶段股东认缴出资已全部到位。

根据《审计报告》，公司的财产主要包括办公设备等，根据公司说明并经适当核查，公司合法拥有上述财产。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主要资产权利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相关纠纷。同时，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

（三）人员独立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订了书面劳动合同，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合法程序进行，相应人员也具备任职资格；股份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股份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

（四）财务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人员专职在公

司任职，并领取薪酬。公司单独在银行开立帐户、独立核算。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税项。因此，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五）机构独立情况

软汇科技股东包括2名法人股东和1名非法人企业股东，公司建立健全了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机构，公司在生产经营及管理上独立运作，股份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软汇科技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机构混同的情形。

综上，公司资产完整，在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和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六、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宜家安科技	童俊平持有其90%股权	计算机软件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需经许可或审批的项目除外）；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 **【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瀚宜科技中心	童俊平持有其87.5%份额	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翻译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税务咨询，品牌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

		版物)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珠海天大永利	童俊平持有其56%股权	医疗器械的研发;三类及二类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口腔科设备及器具,介入器材(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1月26日)、五金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日用百货、建筑装饰材料(不含钢材)、仪器仪表(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教学设备、机电产品、环保设备、计算机及网络设备的批发、零售;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凭资质证经营);计算机网络工程(不含上网服务)。
从化天大永利	童俊平持有其90%股权	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才可经营的医疗器械”,包括第三类医疗器械和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方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不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即可经营的医疗器械”,包括第一类医疗器械和国家规定不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即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重庆天大永利	童俊平持有其66.7%股权	批发II类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6821医用电子仪器设备,II、III类6822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1除外),III类6823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按许可证核定的事项和期限从事经营)。销售酒店用品设备、通用机械、电气机械及器材、仪器仪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交电、百货、金属材料、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计算机及配件、计算机辅助设备、打印机、计算机消耗材料、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平面图设计、制作,医疗器械维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需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澳凯龙	童俊平持有其40%股权且为第一大股东	生产III类:6845血液净化设备和血液净化器具、血液净化设备辅助装置;II类:6845血液透析用制水设备;II类6822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电子视频喉镜(有效期至2014-7-15);生产:IIIII类6845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

		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4 除外）（有效期至 2015 年 7 月 13 日）；销售：II III 类 6845 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4 除外）；II 类 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有效期至 2015 年 7 月 13 日）。医疗器械研究；受客户委托代办医疗器械新产品申报手续（以上范围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研发、生产、销售机电产品、环保设备、水处理设备；货物进出口业务（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凯登软件	童俊平持有其 68.9% 股权	软件研究、开发及相关的技术服务；网络工程（不含上网）、系统集成；批发、零售：电子产品、电子设备、计算机及配件、通信设备。

报告期内，上述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及与软汇科技之间同业竞争的情况：

1、重庆宜家安科技有限公司，是实际控制人为了调整软汇科技股权结构及业务架构，于 2014 年成立的公司，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并未实际开展业务，报告期内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了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软汇科技修改了经营范围，并承诺自 2015 年 3 月起不再从事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业务。

2、重庆瀚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是软汇科技改制前实施股权激励新设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有限合伙企业并未实际开展业务，报告期内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了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软汇科技修改了经营范围，并承诺自 2015 年 3 月起不再从事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业务。

3、珠海天大永利、从化天大永利及重庆天大永利的主营业务为内窥镜设备的销售，报告期内与软汇科技存在同业竞争，为了解决同业竞争问题，软汇科技修改了经营范围，并承诺自 2015 年 3 月起不再从事内窥镜设备的销售。截至 2015 年 3 月，软汇科技不存在尚未履行的内窥镜设备的购销合同，公司未针对内窥镜设备销售成立专职部门及人员，因此取消内窥镜设备销售业务不对公司组织架构及相关人员构成影响。

4、凯登软件的主营业务为软件产品的研发与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并未开展经营活动，为了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实际控制人承诺凯登软件不再开展经营活动，

并办理注销公司，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注销工作正在进行中。

(二) 除上述企业外其他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嘉润国际 (珠海)	嘉润国际全资子公司，王南冰、曹晓玲(王南冰妻子)各持有嘉润国际50%股权	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信息咨询(国家限制、禁止外商经营的除外)。
亚新科技	香港亚新科技全资子公司，童俊平、王南冰、曹晓玲(王南冰妻子)各持有香港亚新科技1/3股权	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自产的II类6822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6月7日);三类及二类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激光仪器设备,医用高频仪器设备,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X射线设备,医用X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普通诊疗器械,临床检验分析仪器,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软件(以上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12月6日),教学设备,机电产品,计算机及网络设备的批发、零售(不设店铺)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自有物业的出租及提供相关管理和服 务;计算机网络工程安装(不含上网服务)。
派蔻科技	童俊平持有20%的股权	生物技术研发及技术推广服务;社会经济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健康咨询(不含行医);旅游项目开发;餐饮管理;销售:医疗器械I类(无需许可项目)、纺织品、服装百货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化妆品、珠宝玉器、黄金首饰、工艺美术品(不含文物)、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农副产品(不含粮、棉、油、茶、蚕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临沂天大永利	童俊平持股50%的合营企业	销售;II、III类医疗器械产品(一次性使用无菌医疗器械、隐形眼镜及护理用液、体外诊断试剂、6846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6877介入器材除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8月14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销售:五金建材(不含木材、油漆)、电子产品(不含无线电发射、卫星电视接收产品、

		电子出版物)、计算机及耗材;货物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嘉润永利	嘉润国际(珠海)持有 80% 股权,王南冰持有 16% 股权	销售医疗器械;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技术服务;劳务服务;销售电器设备、机械设备、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化工产品、仪器仪表、金属材料、五金交电、百货;维修医疗器械;电脑图文设计制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经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上述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与软汇科技之间同业竞争的情况:

1、嘉润国际(珠海)2014年通过股权受让的方式取得公司36%的股权,主营业务为咨询服务,报告期内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为了解决同业竞争问题,软汇科技修改了经营范围,并承诺自2015年3月起不再从事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业务。

2、亚新科技主营业务为喉镜产品的研发、生产,而公司的硬件产品主要是健康测评终端及健康360系统外围设备等,两家公司的产品定位和客户群体存在明显差异,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3、澳凯龙的主营业务为内窥镜及血透仪的销售,为了解决同业竞争问题,软汇科技修改了经营范围,并承诺自2015年3月起不再从事内窥镜设备的销售。

4、派蔻科技为童俊平参股公司,参股比例为20%,派蔻科技的主营业务为健康咨询服务,为软汇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5、临沂天大永利主营业务为内窥镜设备的销售,与软汇科技存在同业竞争,为了解决同业竞争问题,软汇科技修改了经营范围,并承诺自2015年3月起不再从事内窥镜设备的销售。

6、北京嘉润永利的主营业务为医疗器械销售,与软汇科技存在同业竞争,为了解决同业竞争问题,软汇科技修改了经营范围,并承诺自2015年3月起不再从事内窥镜设备的销售。

(三) 公司放弃内窥镜设备的销售和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业务的原因

一是为了解决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同业竞争。二、尽管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内窥镜设备的销售,特别是2013年内窥镜设备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37.47%，但该笔业务的发生具有偶然因素，不具备持续性。同时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人员构成都着眼于软件开发与销售。与之对应的，公司的关联方多以内窥镜设备销售为主业，因此在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时，未采取对关联方进行并购或注销关联方业务资质的措施，而是公司放弃了内窥镜设备的销售。上述解决措施，未对公司的发展规划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相反，公司主营业务更加明确，便于公司发展。三、报告期，公司并未开展与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相关的业务，同时在公司发展规划中，也没有开展该两项业务的计划。公司放弃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业务，一方面可以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更重要的是能够使公司集中精力发展主营业务，是一举两得的行为。此外，公司放弃该两项业务，不会对公司目前和将来的业务发展及经营业绩造成任何影响。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童俊平向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控股股东出具的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宜家安科技向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公司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本公司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童俊平存在资金往来，具体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二）关联交易”。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八、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在宜家安科技的持股比例	在嘉润国际（珠海）的持股比例	在瀚宜科技中心中占财产份额
童俊平	董事长、总经理	90%	—	87.5%（有限合伙人）
王南冰	董事	—	—	—
杨春弟	董事、副总经理	—	—	1%（普通合伙人）
张敏	董事、财务总监	—	—	1%（有限合伙人）
李恒光	董事	—	—	1%（有限合伙人）
咎锋	监事会主席	—	—	1%（有限合伙人）
黄杰雄	监事	—	—	—
赵运勇	职工监事	—	—	1%（有限合伙人）
吴静	董事会秘书	—	—	1%（有限合伙人）

合计	—	—	93.5%
----	---	---	-------

嘉润国际（珠海）持有软汇科技 36% 的股权，嘉润国际（珠海）为嘉润国际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王南冰、曹晓玲（王南冰妻子）各持有嘉润国际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未发现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所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与董事长、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除此之外公司未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有其他重要协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童俊平	董事长、总经理	北京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全资子公司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参股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珠海天大永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重庆市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参股公司
		重庆宜家安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母公司
		重庆瀚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参股股东

		重庆市澳凯龙医疗器械研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参股公司
		重庆和亚化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无
		重庆市天五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参股公司
		上海瀚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参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从化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王南冰	董事	北京嘉润永利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珠海市嘉润亚新医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参股股东
杨春弟	董事、副总经理	北京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张敏	董事、财务总监	上海瀚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参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黄杰雄	监事	重庆智韵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无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监管机构行政处罚、市场禁入或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况；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偿还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4 年度从本公司领取的收入（税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位	2014年	是否在本公司 专职领薪
童俊平	董事长、总经理	10	是
王南冰	董事	0	否
杨春弟	董事、副总经理	12	是
张敏	董事、财务总监	5.3	是
李恒光	董事	9	是
咎锋	监事会主席	6.5	是
黄杰雄	监事	0	否
赵运勇	职工监事	8.5	是
吴静	董事会秘书	5.3	是

监事黄杰雄未在公司领薪，其余人员的薪酬都是从公司聘任之日起次月领取。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变动情况如下：

1、董事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未设董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名，由童俊平担任。

2015年2月13日，软汇科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作出决议，选举童俊平、王南冰、杨春弟、张敏、李恒光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同日，首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童俊平担任董事长。

2、监事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龙长秀担任。

2015年2月，软汇有限召开职工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咎锋、赵运勇为软汇科技（筹）的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2月13日，软汇科技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黄杰雄公司监事，与职工监事咎锋、赵运勇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软汇科技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咎锋为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总理由童俊平担任。

2015年2月，软汇科技召开首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童俊平为总经理、聘任杨春弟为副总经理、聘任张敏为财务总监、聘任吴静为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内，股份公司成立后，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组成的核心团队并未发生变化。人员产生均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对公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一、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制度安排

为规范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信息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提升公司形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软汇科技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完善投资者信息沟通渠道，以及时解决投资者投诉问题，保证公司及其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仲裁、诉讼等方式解决相互之间的矛盾纠纷。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字[2015]8-105号）。

（二）最近两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编制。

2、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2014年7月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了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的财务报表。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具体合并范围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一、（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3、经审计的两年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0,317,141.28	1,838,619.0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885,311.26	4,285,884.40
预付款项	81,302.60	132,736.1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3,730.00	99,730.00
存货	212,911.94	658,095.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497.95	183,338.28
流动资产合计	12,579,895.03	7,198,403.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2,685.2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766.49	40,994.3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66.09	18,287.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332.58	301,966.91
资产总计	12,616,227.61	7,500,370.82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380.82	254,487.17
预收款项	1,524.00	
应付职工薪酬		6,813.41
应交税费	872,679.42	256,283.0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38,369.40	327,022.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61,953.64	844,606.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61,953.64	844,606.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8,428.17	26,048.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725,845.80	1,592,604.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54,273.97	6,618,652.74
少数股东权益	0.00	37,111.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54,273.97	6,655,764.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616,227.61	7,500,370.8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121,460.77	4,083,512.82
减：营业成本	3,429,513.77	2,228,842.4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5,177.04	50,065.27
销售费用	888,695.85	567,977.40
管理费用	2,630,168.67	2,752,717.24
财务费用	-678.19	-6,074.48
资产减值损失	-80,579.86	61,539.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8,724.32	-2,314.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14.7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27,887.81	-1,573,868.84
加：营业外收入	1,243,587.58	630,052.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71,475.39	-943,815.95
减：所得税费用	791,682.07	83,382.3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79,793.32	-1,027,198.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35,621.23	-964,310.17
少数股东损益	-55,827.91	-62,888.1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79,793.32	-1,027,198.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35,621.23	-964,310.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827.91	-62,888.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64,129.50	3,032,59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6,137.58	159,982.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54,023.98	2,194,844.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24,291.06	5,387,417.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8,824.64	1,382,895.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3,137.98	2,517,755.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7,381.41	246,676.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16,072.51	2,520,087.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45,416.54	6,667,41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8,874.52	-1,279,998.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2,964.84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964.84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97.00	20,12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920.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3,317.14	265,12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52.30	-265,12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78,522.22	-1,545,121.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8,619.06	3,383,740.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17,141.28	1,838,619.0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6,048.09	1,592,604.65	37,111.83	6,655,764.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26,048.09	1,592,604.65	37,111.83	6,655,764.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02,380.08	4,133,241.15	-37,111.83	4,398,509.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35,621.23	-55,827.91	4,379,793.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716.08	18,716.08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8,716.08	18,716.08
（三）利润分配				302,380.08	-302,380.08		
1.提取盈余公积				302,380.08	-302,380.08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328,428.17	5,725,845.80		11,054,273.9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582,962.91	100,000.00	7,682,962.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2,582,962.91	100,000.00	7,682,962.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048.09	-990,358.26	-62,888.17	-1,027,198.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4,310.17	-62,888.17	-1,027,198.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048.09	-26,048.09		-
1.提取盈余公积				26,048.09	-26,048.09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26,048.09	1,592,604.65	37,111.83	6,655,764.5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9,988,244.74	1,227,147.18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11,592.08	4,188,864.40
预付款项	81,302.60	61,911.1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3,730.00	283,560.00
存货	44,383.91	657,755.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3,338.28
流动资产合计	11,099,253.33	6,602,577.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42,789.10	1,9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410.16	34,529.8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66.09	18,287.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7,765.35	1,952,817.19
资产总计	12,567,018.68	8,555,394.2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840.82	-
预收款项	1,524.00	
应付职工薪酬		6,813.41
应交税费	872,583.33	208,269.3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23,796.56	309,838.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12,744.71	524,921.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12,744.71	524,921.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8,428.17	26,048.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725,845.80	3,004,425.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54,273.97	8,030,473.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67,018.68	8,555,394.2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178,370.93	3,801,461.55
减：营业成本	2,657,069.33	1,974,355.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5,177.04	50,065.27
销售费用	212,801.21	77,643.51
管理费用	1,883,598.60	1,929,413.57
财务费用	-1,239.72	-3,055.54
资产减值损失	1,459,069.22	59,229.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71,895.25	-286,189.56
加：营业外收入	1,243,587.58	630,052.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15,482.83	343,863.33
减：所得税费用	791,682.07	83,382.3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23,800.76	260,480.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23,800.76	260,480.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53,463.50	3,032,59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6,137.58	530,030.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95,253.94	1,564,608.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54,855.02	5,127,228.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0,084.64	1,382,895.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5,782.93	1,773,448.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7,381.41	246,676.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40,508.48	2,101,754.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33,757.46	5,504,77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21,097.56	-377,547.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4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5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000.00	14,25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0,000.00	-14,25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61,097.56	-391,804.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7,147.18	1,618,951.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88,244.74	1,227,147.1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6,048.09	3,004,425.12	8,030,473.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26,048.09	3,004,425.12	8,030,473.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02,380.08	2,721,420.68	3,023,800.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23,800.76	3,023,800.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利润分配			302,380.08	-302,380.08	-
1.提取盈余公积			302,380.08	-302,380.0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328,428.17	5,725,845.80	11,054,273.9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769,992.27	7,769,992.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2,743,944.18	7,769,992.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0,480.94	260,480.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0,480.94	260,480.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利润分配			26,048.09	-26,048.09	-
1.提取盈余公积			26,048.09	-26,048.09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26,048.09	3,004,425.12	8,030,473.21

(三)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2013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

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3)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客观证据

A、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B、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9、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将余额在 100 万元（含）以上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应收款项，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个别认定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2.00	2.00
1-2 年	4.00	4.00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发出的外购存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结转，开发产品成本按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进行结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1、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

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2) 合并财务报表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直线折旧法	5.00	0.00	20.00

13、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

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4、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等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15、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A、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

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6、收入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

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软件等产品和提供相关技术开发、服务。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服务收入确认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按已经提供服务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及收入。

17、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

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19、经营租赁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

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受控制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

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本公司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购买股权，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本公司终止确认与该子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权益中的其他相关项目。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公司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及往来余额均已抵销。公司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4、本公司子公司情况

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北京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	100	是

上海瀚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0,000.00	90	90	是
--------------	------	--------------	----	----	---

5、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2014年，公司与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将所持有的上海瀚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90%股权以及对其的26万元债权以9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公司。公司已于2014年12月4日收到该项股权转让款90.00万元，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故自2014年12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4年修订或新制定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等八项具体会计准则。	本次变更经公司执行董事审议通过。	

实施上述八项具体会计准则未对本公司申报期财务报表比较数据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

3、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重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2014年度，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分别较2013年度增长147.86%和349.57%，其中主营业务收入——软件产品保持较快增长，同比增加494.93万元，同比增长218.83%。公司营业收入的较大增长得益于：1、公司加大销售渠道开拓力度，客户数量增加。2、公司新产品健康测评终端及其管理系统投入市场，形成了新的额利润增长点。

公司2013年度和2014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3.58%和50.2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9.21%和35.87%。

公司2013年12月31日与2014年12月31日的每股收益分别为-0.19元/股、0.89元/股。

（二）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2013年12月31日与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母）分别为6.14%、12.04%，报告期内该指标呈上升趋势，主要是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所致。公司2013年12月31日与2014年12月31日流动比率分别为8.52和8.05；速动比率分别为7.74和7.92，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短期借款，所处行业的特点决定了公司因采购发生的经营性负债较小，公司主要支出主要来自人力成本。

综上，公司长期和短期偿债能力都较强，短期内偿债风险较小。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2013年度与2014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14和3.28。应收账款周转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的销售规模不断扩大，业绩得以大幅度增长，同时公司在2014年末收回了所有关联方的业务欠款。

公司2013年度与2014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5.71和7.87。存货周转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2014年销售收入增长对应的营业成本出现大幅增长，同时公司存货主要为技术开发成本，具有一定的刚性。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正常。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8,874.52	-1,279,998.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52.30	-265,123.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78,522.22	-1,545,121.22

公司2013年度与201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8.00万元、857.89万元。2014年度较2013年度大幅增长，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了11,531,539.50元，公司2014年业务量较上年有大幅度提升，回款情况有所改善。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64,129.50	3,032,59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6,137.58	159,982.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54,023.98	2,194,844.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24,291.06	5,387,417.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8,824.64	1,382,895.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3,137.98	2,517,755.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7,381.41	246,676.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16,072.51	2,520,087.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45,416.54	6,667,41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8,874.52	-1,279,998.22

报告期内，201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的主要原因：

2013 公司业绩处于上升期，应收款项增加超过收入增长。

2014 年度，公司在营业收入增加的同时，加强货款及时回笼工作，减少存货库存规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3 年大幅反转。

根据公司编制的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勾稽关系如下表：

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A)	8,578,874.52	-1,279,998.22
净利润 (B)	4,379,793.32	-1,027,198.34
差异 (A-B)	4,199,081.2	-252,799.9
其中		
资产减值准备	-80,579.86	61,539.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624.84	11,802.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8,724.32	2,314.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21.25	-10,451.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4,844.05	-383,088.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58,586.58	-758,248.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54,608.66	823,332.71

4、公司各报告期内所有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长率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64,129.50	3,032,590.00	380.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54,023.98	2,194,844.43	417.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8,824.64	1,382,895.53	120.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7,381.41	246,676.59	494.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16,072.51	2,520,087.48	349.03%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主要源于经营活动

主要项目如下：

(1) 公司 2014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3 年度增加 380.25%，主要是由于公司规模扩张，收入增加所致。

(2) 公司 2014 年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 2013 年度增加 417.30%，主要是由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及政府补助款。

(3) 公司 2014 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 2013 年度增加 120.47%，主要是由于公司生产规模扩张，销售扩张成本结转增加导致所致。

(4) 公司 2014 年度支付的各项税费较 2013 年度增加 494.86%，主要是由于公司规模扩张，收入增加导致缴纳的增值税及所得税增加所致。

(5) 公司 2014 年度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 2013 年度增加 349.03%，主要是由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

公司各报告期内所有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与公司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

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6.51万元、-10.04万元。2013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较大的原因主要为：北京软汇科技发展出资245,000.00元投资北京宜诺宜康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持有49%股份。2014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较大的原因主要为：1、收回对北京宜诺宜康物联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出资，收回金额242,964.84元；2、处置子公司上海瀚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335,920.14元。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较好，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正常，未发生筹资活动。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软件产品	7,211,019.02	2,261,709.39
硬件产品	2,153,177.62	1,821,803.43
咨询服务	757,264.13	
小计	10,121,460.77	4,083,512.82

其中软件产品的主要构成及增长情况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长率
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4,860,683.56	1,346,153.82	261.08%
健康测评终端管理系统	1,269,230.74		
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	1,080,591.90	915,555.57	18.03%
软汇智能药盒嵌入式软件 V1.0	512.82		
合计	7,211,019.02	2,261,709.39	218.83%

最近两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为软件、硬件和服务三部分，其中软件收入包括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健康 360 系统及健康测评终端管理系统；硬件包括内窥镜设备、健康测评终端及健康 360 系统外围设备。服务收入主要为咨询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保持稳定增长，无较大波动情况发生。公司的业务模式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改变，对其收入确认没有影响。

（二）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10,121,460.77	147.86	4,083,512.82
营业成本	3,429,513.77	53.87	2,228,842.47
营业利润	3,927,887.81	349.57	-1,573,868.84
利润总额	5,171,475.39	647.93	-943,815.95
净利润	4,379,793.32	526.38	-1,027,198.34

2014年度，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分别较2013年度增长147.86%和349.57%，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较大增长得益于：1、通过多年经营，公司产品在市场上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对外销量逐年增加。2、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健康测评系统、

健康360系统等软硬件产品，丰富了公司产品线，实现新的盈利增长点。

2013年度公司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为软件企业，软件产品的成本主要为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有较大的刚性。2013年公司处于发展上升期，产品销量较小，造成2013年出现亏损。

2013年度公司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为软件企业，软件产品的成本主要为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有较大的刚性。2013年公司处于发展上升期，产品销量较小，造成2013年出现亏损。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的成本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软件产品	1,499,232.61	1,103,311.74
硬件产品	1,622,460.78	1,125,530.73
咨询服务	530,838.48	
小 计	3,429,513.77	2,228,842.47

其中软件产品的成本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材料	218,675.62	60,935.30
开发人员工资	1,168,445.82	745,846.04
设备	1,792.25	21,652.40
合作开发费	49,318.92	262,498.00
专利费用	61,000.00	12,380.00
合计	1,499,232.61	1,103,311.74

软件产品成本主要包括外购服务、专利申请费、研发人员工资及材料，研发人员工资及材料为软件后续升级维护费用，由于专利申请费的金额较小，未予以资本化，直接计入当期成本，材料为升级调试软件用的易耗材料。公司对于尚在研究开发阶段，未取得相应成果的，计入当期研发费用。对于已经开发完成并取得著作权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产品成本。

硬件产品的成本主要为商品采购价格，咨询服务的成本为相关人员的工资。

2014年度营业成本较2013年度增长153.87%，显著低于同期营业收入的增速，主要是受公司所在行业性质决定的，软件产品研发成功后，后续维护升级成本与

产品销售收入不存在比例关系。

（三）公司主要业务毛利率分析

业务类型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软件产品	5,934,804.51	82.30	1,158,397.65	51.22
硬件产品	530,716.84	24.65	696,272.70	38.22
咨询服务	226,425.65	29.90		
小计	6,691,947.00	66.12	1,854,670.35	45.42

2014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及软件产品的毛利率均比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主要与公司所处行业特点有关，软件产品成本主要为后期维护升级支出，包括材料和人员工资。成本支出较为固定，与产品的销售收入不存在比例关系，2014年公司产品销量增加，毛利率出现上升趋势。

2014年度公司硬件产品毛利率较上年下降13.57个百分点，公司2013年度硬件销售主要向销售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电子销售腹腔镜及软镜系统1,529,914.56元，占当期硬件销售收入83.98%；2014年度向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销售医疗器械619,658.15元，向中国联通北京分公司销售“宜家安”商品849,223.07元，合计占当期硬件销售收入68.22%。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硬件产品主要分为外购成品和自主研发委托代加工品，其中外购成品包括电子腹腔镜、软镜系统、纤维胆道镜以及主板处理器等，尽管该部分毛利较高，但客户单一，不具有可持续性，2015年3月公司为了规避同业竞争取消了经营范围中“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的部分，不再从事相关产品的销售业务。自主研发委托代加工品主要包括数据通、智能药盒以及定制的血压计、血糖仪等，为公司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品种，是企业转型健康养老产业的主打产品之一，该部分产品处于市场开拓初期，小批量生产，导致成本偏高。因此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硬件产品结构的变化是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

公司所属细分行业为医疗及养老产业软件研发与销售，与医疗行业上市在产品、经营模式及发展状况等方面存在差异，以卫宁软件为例，卫宁软件主要从事医疗卫生行业应用软件开发，主要分为应用于医院内部的医院信息系统以及应用于区域性公共卫生领域的公共卫生信息管理系统等两大产品线。卫宁软件2013年和2014年销售收入分别为34882.79万元、49141.16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54.09%和54.67%。与公司的综合毛利率相当。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888,695.85	56.47%	567,977.40
管理费用	2,630,168.67	-4.45%	2,752,717.24
财务费用	-678.19	88.84%	-6,074.48
营业收入	10,121,460.77	147.86%	4,083,512.8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8.78%		13.9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5.99%		67.4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01%		-0.15%

2014 年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增长 320,718.45 元，增长幅度为 56.47%，主要原因：公司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导致销售成本上升。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发生项目研发费用分别为 20.90 万元、13.69 万元。主要为开发喉镜、阴道镜等产品发生的研发支出。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808,724.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37,450.00	450,07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000.00
小计	1,346,174.32	470,070.00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内容如下：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为处置上海瀚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0% 股权及北京宜诺宜康联科技有限公司 49% 股权产生的损益。

① 处置上海瀚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0% 股权

201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与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公司签订《股权转

让协议》：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瀚浚电子投资 90 万元，占 90% 股权，同时对其提供借款 26 万元，瀚浚电子累计亏损 1,187,160.80 元，净资产为 -187,160.80 元，考虑到瀚浚电子亏损情况，公司将所持有的瀚浚电子全部股权、债权转让给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公司，其中股权作价 64 万元，债权作价 26 万元。公司已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收到该项转让款 90.00 万元，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公司合并报表层面确认投资收益 $640,000.00 - (-187,160.80 * 90\%) = 808,444.72$ 元。

处置瀚浚电子的原因：公司为了开拓上海及江浙地区市场，于 2012 年 7 月 17 日成立了上海瀚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瀚浚电子成立后运营状况不甚理想，一直处于亏损状态。另外，瀚浚电子的销售负责人辞职，其在职期间一直未打开上海及江浙一带的市场，使上海瀚浚的销售收入为 0。公司经过慎重考虑，计划以后采用区域经销商的形式来打开江浙市场，遂退出瀚浚电子。

定价依据：瀚浚电子注册资金为 100 万元人民币，软汇科技持有其 90% 股权，根据《审计报告》，“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为 -168,724.32 元，经协商，公司以 90 万元将所持有的股权以及债权转让给嘉润国际（珠海），转让价格不存在损害软汇科技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

价款支付：经核查相关银行回单，公司已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收到该项股权转让款 90.00 万元。

② 处置北京宜诺宜康联科技有限公司 49% 股权

2013 年软汇科技子公司北京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24.5 万元参股北京宜诺宜康联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9%。2014 年该公司因为经营不善，经股东一致同意注销，北京软汇收回投资款 242,685.24 元，公司合并报表层面确认投资损失 2,314.76 元。

注销原因：北京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计划与投资方在北京合作建立一家健康体检中心，遂成立北京宜诺宜康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公司。后因投资双方未达成一致意见致使项目运营失败。故注销北京宜诺宜康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九龙坡区科委专利申请补助	30,000.00	

重庆市财政局支专利资助知识产权补贴款	100,000.00	3,070.00
九龙坡区政府创新项目扶持基金	168,800.00	
九龙坡区科委 2014 年社会发展项目专项经费	50,000.00	
九龙坡区科委 2014 年工业类科技项目经费	100,000.00	200,000.00
重庆市财政局划来专利补贴费	8,650.00	
重庆高新区管理委员会产业扶持资金	80,000.00	27,000.00
重庆市高新区管委会 2013 重庆市工业振兴专项资金		220,000.00
合计	537,450.00	450,070.00

3、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000.00 元，为收重庆炳卓科技公司开发项目失败赔偿款。

（六）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2、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重庆软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上海瀚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3、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号），在我国境内设立的软件企业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新创办软件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公司符合软件行业认定要求，自2009年成立之日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2013年度公司所得税税率为12.50%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年修订）》鼓励类软件高

高新技术企业。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4年公司的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2014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税率为15%。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2014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备案材料由重庆市高新区国税局备案审核通过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

四、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资产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明细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帐准备	净额
1年以内（含1年）	1,923,787.00	100.00	38,475.74	1,885,311.26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合计	1,923,787.00	100.00	38,475.74	1,885,311.26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帐准备	净额
1年以内（含1年）	2,744,000.00	62.26	54,880.00	2,689,120.00
1-2年（含2年）	1,662,640.00	37.72	66,505.60	1,596,134.40
2-3年（含3年）	700.00	0.02	70.00	630.00
合计	4,407,340.00	100.00	121,455.60	4,285,884.40

公司2013年末与2014年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428.59万元、188.53万元，应收账款净额占当期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57.14%、14.94%，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04.96%、18.63%，报告期内公司账款回收能力增强。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水平的合理性分析：

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为经销商、用户，2014年应收账款较上一年大幅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业绩在2014年得到较大发展，同时应收账款与收入的比重下降，公司回款能力上升，特别是关联方之间的销售，货款已全部收回，公司的应收账

款余额水平具有合理性。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不含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个人款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明细余额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元

欠款人名称	欠款金额	性质或内容	欠款年限	占总额比例 (%)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993,591.00	货款	1 年以内	51.65
拉萨富润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794,000.00	货款	1 年以内	41.27
中国医大盛京医院	135,000.00	货款	1 年以内	7.02
泰康人寿涪陵支公司	1,196.00	货款	1 年以内	0.06
合计	1,923,787.00			1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明细余额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欠款年限	占总额比例 (%)
从化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1,716,000.00	货款	1 年以内、1-2 年	38.94%
北京嘉润永利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750,000.00	货款	1 年以内、1-2 年	17.02%
北京诚睿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05,000.00	货款	1 年以内	13.73%
临沂嘉润宾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00,000.00	货款	1 年以内	13.61%
重庆市澳凯龙医疗器械研究有限公司	415,000.00	货款	1 年以内、1-2 年	9.42%
合计	4,086,000.00			92.71%

2、预付款项

(1) 预付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3,300.10	53.26	94,242.18	71.00
1-2 年	213.50	0.26	4,904.00	3.69
2-3 年	4,904.00	6.03	33,590.00	25.31
3 年以上	32,885.00	40.45		

合计	81,302.60	100.00	132,736.18	100.00
----	-----------	--------	------------	--------

2014年末，公司预付款项净额为8.13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0.64%。

主要为预付货款。

(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前五名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	占总金额比例 (%)	未结算原因
东莞市亿辰模具科技公司	37,500.00	材料款	46.12	合同履行中
铁将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	材料款	24.6	合同履行中
郑州世纪创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800.00	材料款	7.13	合同履行中
厦门顶尖电子有限公司	5,250.00	材料款	6.46	合同履行中
重庆海特克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5,000.00	材料款	6.15	合同履行中
小计	73,550.00		90.46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预付款项中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前五名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	占总金额比例 (%)
杨建莉	70,825.00	房租	53.36%
铁将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	材料款	15.07%
重庆新大思科技有限公司	12,500.00	设计费	9.42%
深圳欣亚博科技公司	8,293.00	设计费	6.25%
重庆金瓯科技公司	5,000.00	设计费	3.77%
小计	116,618.00		87.8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中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900.00	100	5,170.00	73,730.00	102,500.00	33.88	2,770.00	99,73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78,900.00	100	5,170.00	73,730.00	102,500.00	33.88	2,770.00	99,73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00.00	20	2	66,500.00	1,330.00	2
1-2年	44,000.00	1,760.00	4	36,000.00	1,440.00	4
2-3年	33,900.00	3,390.00	10			
小计	78,900.00	5,170.00	6.55	102,500.00	2,770.00	2.7

(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所欠金额	款项性质	欠款时间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王舜	第三方	44,000.00	备用金借款	1-2年	55.76
重庆高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方	33,900.00	押金	2-3年	42.97
淘宝网	第三方	1,000.00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1.27
合计		78,900.00			100.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所欠金额	款项性质	欠款时间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王舜	第三方	50,000.00	备用金借款	1年以内	48.78
重庆高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方	36,000.00	押金	1-2年	35.12
北京城市中心系统工程公司	第三方	16,500.00	投标保证金		16.10
合计		102,500.00			100.00

(二) 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530,838.48		530,838.48
库存商品	212,911.94		212,911.94	127,257.51		127,257.51
合计	212,911.94		212,911.94	658,095.99		658,095.99

(三)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缴增值税	9,497.95	183,338.28
合计	9,497.95	183,338.28

(四)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4年12月31日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计提减值准备	
北京宜诺宜康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42,685.24	245,000.00	-2,314.76		
合计	242,685.24	245,000.00	-2,314.76		

北京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北京宜诺宜康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2014年2月19日，该公司注销。

(五)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66,892.25	7,397.00		74,289.25
其中：办公设备	66,892.25	7,397.00		74,289.25
二、累计折旧合计	25,897.92	15,624.84		41,522.76
其中：办公设备	25,897.92	15,624.84		41,522.76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办公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0,994.33			32,766.49
其中：办公设备	40,994.33			32,766.49

公司属于轻资产类型，固定资产全部为办公设备。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的综合成新率为44.11%，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运行状态。

（六）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3,645.74	3,566.09	124,225.60	18,287.34
合计	43,645.74	3,566.09	124,225.60	18,287.34

五、重大债务

（一）应付职工薪酬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13.41	2,134,067.35	2,140,880.7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2,257.22	72,257.22	
小计	6,813.41	2,206,324.57	2,213,137.98	

（2）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6,813.41	2,087,357.89	2,094,171.30	
社会保险费		46,709.46	46,709.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41,335.80	41,335.80	
工伤保险费		2,066.79	2,066.79	
生育保险费		3,306.87	3,306.87	
合计	6,813.41	2,134,067.35	2,140,880.76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68,816.40	68,816.40	
失业保险费		3,440.82	3,440.82	
合计		72,257.22	72,257.22	

(二)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34,401.06	219,039.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755.56	20,470.99
教育费附加	11,022.65	9,186.41
地方教育附加	7,348.40	6,124.25
企业所得税	584,622.54	
个人所得税	10,529.21	1,462.04
合计	872,679.42	256,283.00

(三)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33,479.40	327,022.67
1-2年	304,890.00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638,369.40	327,022.67

(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占总额比例(%)
王南冰	房租	600,000.00	1年以内、1-2年	93.99
社保	社保费	33,479.40	1年以内	5.24

李勇	购货保证金	4,890.00	1-2 年	0.77
合计		638,369.40		1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占总额比例 (%)
王南冰	房租	300,000.00	1 年以内	91.74
社保	社保费	22,132.67	1 年以内	6.77
李勇	购货保证金	4,890.00	1 年以内	1.50
合计		327,022.67		100.00

六、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328,428.17	26,048.09
未分配利润	5,725,845.80	1,592,604.65
少数股东权益		37,111.83
合计	11,054,273.97	6,655,764.57

2015 年 2 月 13 日，公司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11,054,273.97 元，按 1.1054: 1 的比例折为 1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作为股份公司的股本，净资产超过股本的部份 1,054,273.97 元计入资本公积。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根据软汇科技及其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的资料并经核查，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份公司之主要关联方包括：

1、软汇科技的控股股东及其关键人员

宜家安科技持有公司 54% 的股份，为软汇科技的控股股东。

关于宜家安科技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宜家安科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关联方姓名	在宜家安科技任职情况
童俊平	执行董事
童立	监事
黄柴敏	经理

2、软汇科技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童俊平持有重庆宜家安科技有限公司90%的股份，同时在重庆瀚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中的出资比例为87.5%且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童俊平为软汇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关于童俊平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童俊平之女童立持有宜家安科技10%的股份。童立女士目前供职于深圳市艾瑞思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

童俊平与黄柴敏为夫妻关系。

3、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关键人员

（1）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400400045029

住所：珠海市金鼎工业园金园一路1号（1号厂房）第5层A区

法定代表人：王南冰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09日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信息咨询（国家限制、禁止外商经营的除外）。

嘉润国际出资股东持股情形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数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嘉润国际有限公司	50	100.00	货币
合计	50	100.00	

（2）重庆瀚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号：500901212122629

住所：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园一路73号附14-5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童俊平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23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翻译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税务咨询，品牌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瀚宜科技出资股东持股情形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童俊平	87.50	87.50	货币
杨春弟	1.00	1.00	货币
马洁	1.00	1.00	货币
咎锋	1.00	1.00	货币
李恒光	1.00	1.00	货币
张敏	1.00	1.00	货币
吴静	1.00	1.00	货币
淦红	1.00	1.00	货币
潘燕	1.00	1.00	货币
赵运勇	1.00	1.00	货币
金熙伟	1.00	1.00	货币
秦盛辉	1.00	1.00	货币
王皆	0.50	0.50	货币
熊懿	0.50	0.50	货币
史孝龙	0.50	0.5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4、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姓名	与软汇科技的关联关系
童俊平	董事长、总经理
王南冰	董事
杨春弟	董事、副总经理
张敏	董事、财务总监

李恒光	董事
咎锋	监事会主席
黄杰雄	监事
赵运勇	职工监事
吴静	董事会秘书

5、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软汇科技关系
1	从化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童俊平持股 90%
2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童俊平间接持股 33.33%
3	重庆市澳凯龙医疗器械研究有限公司	童俊平持股 40%，嘉润国际（珠海）持股 30%
4	重庆市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童俊平持股 66.70%
5	四川派蔻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童俊平持股 20%
6	珠海市凯登软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童俊平持股 68.90%
7	临沂天大永利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童俊平持股 50%
8	珠海天大永利科技有限公司	童俊平持股 76%
9	重庆市天五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王南冰持股 50%
10	北京嘉润永利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嘉润国际（珠海）持股 80%，王南冰持股 16%

(1) 从化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122000022057

住所：广州市从化街口街镇安横街17号之一

法定代表人：童俊平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2年12月19日

经营范围：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才可经营的医疗器械”，包括第三类医疗器械和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方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不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即可经营的医疗器械”，包括第一类医疗器械和国家规定不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即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从化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出资股东持股情形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童俊平	90.00	90.00
蔡斌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2)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400400002989

住所：珠海市金鼎工业园金园一路1号（1号厂房）2楼-3楼

法定代表人：童俊平

注册资本：1800万港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资）

成立日期：2004年05月25日

经营范围：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自产的II类6822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6月7日）；三类及二类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激光仪器设备，医用高频仪器设备，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X射线设备，医用X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普通诊疗器械，临床检验分析仪器，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软件（以上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12月6日），教学设备，机电产品，计算机及网络设备的批发、零售（不设店铺）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自有物业的出租及提供相关管理和服；计算机网络工程安装（不含上网服务）。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出资股东持股情形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港币）	持股比例（%）
香港亚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00.00	100.00
合计	1800.00	100.00

(3) 重庆市澳凯龙医疗器械研究有限公司

注册号：500103000016603

住所：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黄山大道5号水星科技大厦南翼5楼

法定代表人：童俊平

注册资本：15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3年8月12日

经营范围：生产III类：6845血液净化设备和血液净化器具、血液净化设备辅助装置；II类：6845血液透析用制水设备；II类6822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电子视频喉镜（有效期至2014-7-15）；生产：II III类6845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54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4除外）（有效期至2015年7月13日）；销售：II III类6845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54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4除外）；II类6822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有效期至2015年7月13日）。医疗器械研究；受客户委托代办医疗器械新产品申报手续（以上范围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研发、生产、销售机电产品、环保设备、水处理设备；货物进出口业务（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重庆市澳凯龙医疗器械研究有限公司出资股东持股情形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童俊平	600.00	40.00
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450.00	30.00
林海	450.00	30.00
合计	1,500.00	100.00

（4）重庆市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号：500901000029615

住所：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园一路73号渝高商务大厦F座15A

法定代表人：童俊平

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1年10月17日

经营范围：批发II类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6821医用电子仪器设备，II、III类6822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1除外），III类6823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按许可证核定的事项和期限从事经营）。销售酒店用品设备、通用机械、电气机械及器材、仪器仪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交电、百货、金属材料、汽车配件、摩托车配

件、计算机及配件、计算机辅助设备、打印机、计算机消耗材料、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平面图设计、制作，医疗器械维修。

（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需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重庆市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出资股东持股情形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童俊平	200.00	66.67
杨建莉	100.00	33.33
合计	300.00	100.00

(5) 四川派蔻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510100000312933

住所：成都市金牛区黄苑街2号1幢1层附6号

法定代表人：张友碧

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4年8月6日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研发及技术推广服务；社会经济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健康咨询（不含行医）；旅游项目开发；餐饮管理；销售：医疗器械 I 类（无需许可项目）、纺织品、服装百货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化妆品、珠宝玉器、黄金首饰、工艺美术品（不含文物）、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农副产品（不含粮、棉、油、茶、蚕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川派蔻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出资股东持股情形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童俊平	40	20
杨红梅	100	50
肖鑫东	20	10
肖枫	40	20
合计	200.00	100.00

(6) 珠海市凯登软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400000388685

住所：珠海市拱北昌平路265号3栋第二层

法定代表人：童俊平

注册资本：93.75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4年09月10日

经营范围：软件研究、开发及相关的技术服务；网络工程（不含上网）、系统集成；批发、零售：电子产品、电子设备、计算机及配件、通信设备。

珠海市凯登软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资股东持股情形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童俊平	64.6	68.90
蔡斌	14.6	15.57
裴文艳	14.55	15.53
合计	93.75	100.00

(7) 临沂天大永利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注册号：371325228003315

住所：费县人民政府招待所1号楼

法定代表人：蔡斌

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08月22日

经营范围：销售;II、III类医疗器械产品(一次性使用无菌医疗器械、隐形眼镜及护理用液、体外诊断试剂、6846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6877介入器材除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8月14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销售:五金建材(不含木材、油漆)、电子产品(不含无线电发射、卫星电视接收产品、电子出版物)、计算机及耗材;货物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临沂天大永利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出资股东持股情形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	---------

童俊平	100.00	50.00
蔡斌	100.00	50.00
合计	200.00	100.00

(8) 珠海天大永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400000212034

住所：珠海市唐家湾镇金鼎工业园金园一路1号（1号厂房）第四层A、B、C区

法定代表人：童俊平

注册资本：1000万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4年08月09日

经营范围：医疗器械的研发；三类及二类医用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口腔科设备及器具，介入器材（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1月26日）、五金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日用百货、建筑装饰材料（不含钢材）、仪器仪表（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教学设备、机电产品、环保设备、计算机及网络设备的批发、零售；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凭资质证经营）；计算机网络工程（不含上网服务）。

珠海天大永利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股东持股情形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童俊平	760	76
杨建莉	120	12
蔡斌	120	12
合计	1000.00	100.00

(9) 重庆市天五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500901000008507

住所：重庆市九龙坡区金凤镇博士农业科技园-九龙金凤园

法定代表人：蔡斌

注册资本：200万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2年11月14日

经营范围：农作物、花木的种植；家禽饲养；农业信息交流；农机设备出租；大棚建设、出租；销售花木、苗木。

重庆市天五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股东持股情形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王南冰	100.00	50.00
童俊平	10.00	5.00
杨建莉	10.00	5.00
曹晓理	70.00	35.00
蔡斌	10.00	5.00
合计	200.00	100.00

(10) 北京嘉润永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号：110105000401386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首都体育馆南路6号新世纪饭店910房

法定代表人：王南冰

注册资本：1000万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99年05月04日

经营范围：销售医疗器械；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技术服务；劳务服务；销售电器设备、机械设备、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化工产品、仪器仪表、金属材料、五金交电、百货；维修医疗器械；电脑图文设计制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经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嘉润永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资股东持股情形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有 限公司	800	80%
王亚东	20	2%
王南冰	160	16%
王哲	20	2%

合计	1,000.00	100.00
----	----------	--------

（二）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A、关联租赁情况

2013年1月1日，软汇科技与王南冰、曹晓玲签订租赁合同，向王南冰、曹晓玲租赁其位于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园一路73号附14-1、14-5、14-6、14-7、14-8号办公室，总面积769.45m²，租金25,000.00元/月，租赁期限2012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租期5年。租金单价每平方米每月32.49元，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价格公允，且在同地段的租赁价格中处于中等水平，不存在关联方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未对公司损益产生重大影响。

B、购销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4年度	2013年度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硬件设备	1,195,846.14	
从化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硬件设备	113,299.14	
小计		1,309,145.28	
占采购总额比例		69.52%	

向亚新科技采购硬件设备

报告期内，北京软汇向亚新科技采购的硬件设备主要为血压计、血糖仪、数据通、定时药盒等产品，发生交易的原因：软汇科技为软件企业，不具备大批量生产硬件的条件及标准化的库房，因此公司所需产品一方面由亚新科技代为采购保管，如血压计、血糖仪等，另一方面由亚新科技代为加工生产，如数据通、定时药盒等。外购产品及代加工产品均标注有“宜家安”商标。软汇科技及其子公司向亚新科技采购硬件设备，具有合理性。

定价依据：根据公司与亚新科技约定，亚新科技对代公司采购的商品收取5%的采购及保管费，对受托加工产品在原材料成本基础上收取20%的加工费。上述约定与市场情况大致相当，未对公司及其股东利益造成重大影响。

向从化天大永利采购硬件设备

报告期内，软汇科技向从化天大永利采购硬件设备主要为生产健康测评终端所需的零部件，包括显示屏、处理器等，软汇科技的主要产品之一健康测评终端，为公司从市面上采购零部件进行组装生产，加载自主研发的健康 360 系统后对外销售。从从化天大永利处采购的零部件为公司生产的必需品，该交易具有合理性。

定价依据：双方依据市场化原则定价，采购价格与市场同类产品相当，不存在损害软汇科技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为了增强公司业务的独立性，自 2015 年 1 月后，公司转向独立第三方进行采购。

②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从化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	911,965.78	769,230.77
重庆市澳凯龙医疗器械研究有限公司	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339,316.23
重庆市天大永利贸易有限公司	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		28,205.13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	333,333.32	1,025.64
四川派蔻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健康 360 系统及一体机	300,854.29	
小计		1,546,153.39	1,137,777.77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5.28%	27.86%

向从化天大永利、澳凯龙及重庆天大永利销售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向从化天大永利、澳凯龙及重庆天大永利销售商品为公司主要产品之一的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内窥镜多媒体管理系统为内窥镜设备必须的应用软件，发生关联交易的原因：从化天大永利、澳凯龙及重庆天大永利为内窥镜设备的销售商，从软汇科技采购软件进行安装后对外销售，该交易具有合理性。

定价依据：双方依据市场化原则定价，与向第三方销售价格相同，不存在损害软汇科技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从化天大永利除了销售内窥镜软件外，还销售有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软件，交易的原因：从化天大永利采购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软件，将其应用于其销售的商品上，以提升商品的经济价值与使用价值。定价依据：双方依据市场化原则定价，与向第三方销售价格相同，不存在损害软汇科技

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

向亚新科技销售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向亚新科技销售的商品主要为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软件产品，亚新科技为软汇科技提供代加工服务，生产数据通、定时药盒等产品，该产品安装软汇科技研发的软件可以增加产品的互联网信息采集功能及智能化，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是软汇科技重要产品之一，提升相关产品经济附加值。该交易具有合理性。

定价依据：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是附加在相关产品上提供增值服务。双方采用市场化原则定价，与向第三方销售价格相同。不存在损害软汇科技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

向派蔻科技销售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向派蔻科技销售的商品为健康测评终端及管理系统，健康测评终端及管理系统为公司的主要产品，用于健康监测及管理，派蔻科技从事健康咨询业务，向软汇科技采购健康测评终端及管理系统，该交易具有合理性。

定价依据：软汇科技为软件企业，公司充分利用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将产品分为软件和硬件单独销售，产品定价依据市场化原则，与向第三方销售价格相同。不存在损害软汇科技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

③公司业务不存在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从购销两个方面进行分析如下：

向关联方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集中在亚新科技和从化天大永利。（1）公司向亚新科技采购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的外围设备，该外围设备属于市场化程度较高的产品，容易能够从市场上购买，生产加工难度不高。公司与亚新科技仅签署了一般性的委托加工协议，未对双方利益进行长期捆绑，不存在限制软汇科技对外采购相似产品的条款。公司在未来发展规划中，有意向收购一家加工企业，完善公司产业链。（2）公司向从化天大永利采购生产健康测评机的零部件，该零部件市场化程度高，采购难度小，2015 年公司逐步转向独立第三方进行采购，以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向关联方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主要为内窥镜软件、健康测评终端和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1）2013 年、2014 年销售给关联方的内窥镜软件收入分

别为 82.91 万元、91.20 万元，占当期内窥镜软件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59%、18.76%。内窥镜软件产品销售额明显增加，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减少。(2) 2013 年、2014 年销售给关联方的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销售收入分别为 40.27 万元、33.33 万元，占当期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3.99%、32.44%，其中 2014 年对关联方销售的健康 360 手机客户端系统，最终与外围设备一并销售给了公司的最终客户，实现了对外销售。(3) 健康测评终端管理系统全部实现了对外销售，健康测评终端对关联方的销售额较小，不构成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

④与关联方的采购及销售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况

经项目组核查，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购销合同，其中采购合同中涉及的商品，项目组通过对电商销售的同类产品进行比价分析，不存在重大的价格差异。销售合同涉及的产品，项目组通过公司与非关联方签订的合同进行比较，也不存在重大的价格差异。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A、商标转让事宜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 0 元收购“宜家安”商标，主要原因为：“宜家安”品牌为公司委托亚新科技代工产品的专用商标，有限公司阶段，为了方便亚新科技生产“宜家安”品牌产品，由亚新科技代为申请了商标。公司改制后，公司从规范运作，减少关联交易，增强独立性出发，与亚新科技签订协议将“宜家安”商标无偿划转给软汇科技，上述转让事宜并不会对软汇科技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B、软汇科技与关联方的往来款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主要原因一方面在于公司以前年度资金较为紧张，为了维持公司的正常运营，实际控制人向公司借出了大量资金；另一方面，公司前期未形成关联交易制度，管理层在该方面的规范意识也较薄弱。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童俊平	1,000,000.00	2013.10.25	2013.12.31	未计资金占用费

童俊平	2,420,000.00	2014.5.5	2014.5.6	未计资金占用费
拆出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2014.3.27	2014.12.23	未计资金占用费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	2014.10.23	2014.12.23	未计资金占用费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1,400,000.00	2014.11.3	2014.12.29	未计资金占用费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4.11.4	2014.12.29	未计资金占用费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850,000.00	2014.11.24	2014.12.29	未计资金占用费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	2014.11.28	2014.12.29	未计资金占用费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4.12.4	2014.12.30	未计资金占用费
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4.12.5	2014.12.30	未计资金占用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未签订相关协议，未约定利息。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与童俊平、亚新科技的往来款已经全部清理完毕。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

2、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规章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合法合规及定价的公开、公允、合理，切实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1) 《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第三十五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及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不参与该关联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本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关联股东回避，上述申请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提出，董事会有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

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会对申请做出决议。

关联事项包括：

- （一）与关联方进行交易；
- （二）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 （三）向关联方的重大投资或接受关联方的重大投资；
- （四）其他股东大会认为与关联股东有关的事项。

股东大会应当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及重大投资决策制度，对上述关联事项制定具体规则。

第一百零五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事项包括：

- （一）与关联方进行交易；
- （二）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 （三）向关联方的重大投资或接受关联方的重大投资；
- （四）其他董事会认为与关联董事有关的事项。

董事会应当协助股东大会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及重大投资决策制度，对上述关联事项制定具体规则。”

（2）《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第九条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一）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或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以上的，必须向董事会报告，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任何与该关联交易有利益关系的关联人在股东大会上应当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关联股东有特殊情况无法回避时，在公司征得有权部门同意后，可以参加表决，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对此作出详细说明；

（二）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超过 80 万元（不含 80 万元）但

尚未达到 100 万元且未达到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的，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

（三）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80 万元以下（含 80 万元）的，由公司董事长批准决定。

第十条董事会在审查有关关联交易的合理性时，应当考虑以下因素：

（一）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或销售商品的，董事会应确认该项关联交易是否具有合理性；

（二）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有提供或接受劳务、代理、租赁、抵押和担保、管理、研究和开发、许可等项目的，公司必须取得关联方提供的确定交易价格的合法、有效的依据，作为签订该项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

第十一条根据本制度批准实施的关联交易，公司关联人在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具体包括：

（一）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二）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三）《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二十九条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第四十一条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八）审议批准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的（向本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受赠现金、资产除外）金额超过100万元，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账面净资产10%以上的关联交易；”

（四）《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十八条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自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或最迟应于下次董事会完成披露和备案）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第十九条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不得参与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但有权亦有义务参加该事项的审议讨论并提出自己的意见：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一）为交易对方；

（二）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人；

（三）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

（四）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五）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六）根据《公司章程》或者公司其他理由认定的，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董事。

前款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第十六条公司在审批对外担保事项时，应遵循以下审批权限：

1、下述担保事项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第十七条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应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涉及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须经非关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第十六条第一款第1项第（4）目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执行情况

公司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没有建立严格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相关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商讨后确定。截至2014年12月31日，该等已清理或履行完毕的关联交易对本次申请不构成重大法律障碍。

股份公司成立后，软汇科技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中明确规定了较为完善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公司进行相关关联交易时已按照规定执行了决策程序，确保软汇科技及其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4、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软汇科技与其关联方已经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系公司与其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公司经营、运作行为或平等民事主体间意思自治行为。

(1) 软汇科技向王南冰租赁办公用房，系软汇科技与其之间发生的正常公司经营行为，该租赁交易客观、公正，定价依据体现了市场化原则，价格基本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公司与童俊平之间进行的资金往来，多为童俊平借给公司流动资金，系为了补充公司经营资金，属于为公司短期资金拆借提供便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公司与亚新科技之间进行的资金往来，为公司拆借资金给亚新科技，亚新科技为公司关联企业同时为公司产品提供代工服务，拆出资金系为了满足亚新科技代工过程中资金周转，行为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借款期限较短，双方未约定利息，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拆出资金均已收回，未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造成重大影响。

(4)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参股公司存在购销活动，采购内容为公司经营过程中需要的硬件设备、零部件及委托加工品等，销售内容为公司生产的软硬件产品，尽管对关联方的购销占相当比例，但并不存在依赖关系。且均为市场化原则定价，价格真实、客观，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5) 软汇科技向亚新科技购买“宜家安”商标，是为了增强公司资产独立性，突出自主品牌，转让过程不存在重大利益输送的问题，并不会对软汇科技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综上，软汇科技与关联方关联交易协议的内容客观、公正，定价依据体现了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5、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自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

场的能力，业务经营不依赖于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真实、客观，与市场交易价格不存在较大差异，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制度》等制度性建设，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规定。本公司将以保护全体股东利益为基础，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股东和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为保护软汇科技的利益，规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与软汇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软汇科技的合法权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作为（以下简称“软汇科技”）的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与软汇科技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为保护软汇科技的利益，规范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与软汇科技的关联交易，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软汇科技的合法权益，特此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将充分尊重软汇科技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软汇科技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软汇科技的资产完整、业务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业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控制与软汇科技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2、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软汇科技的资金，也不要求软汇科技为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3、如果软汇科技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软汇科技《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软汇科技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护软汇科技及其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综上，报告期的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造成的重大影响。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报告期内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1月25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公司的委托，以201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5]026号《资产评估报告》。该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成本法）进行评估，软汇科技截至2014年12月31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1,108.85万元。

评估目的：软汇科技拟实施改制，本次评估系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范围：软汇科技于评估基准日拟实施改制行为所涉及的公司净资产价值。

评估方法：采用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本次评估的最终结果选取成本法的评估结果，其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109.92	1,113.97	4.05	0.36
非流动资产	146.78	146.15	-0.63	-0.43
长期股权投资	144.28	144.09	-0.19	-0.13
固定资产	2.14	1.78	-0.36	-16.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0.36	0.28	-0.08	-21.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资产总计	1,256.70	1,260.12	3.42	0.27
流动负债	151.27	151.27	-	-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合计	151.27	151.27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105.43	1,108.85	3.42	0.31

上述资产评估数据仅作为公司股份改制时工商登记价值参考依据，公司并未根据评估结果进行任何账务调整。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除提取法定公积金外，未进行其他利润分配。

（二）挂牌后利润分配情况

2015年2月13日，经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后的《公司章程》，本次挂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第一百四十九条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在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

的 25%。

第一百五十二条公司董事会根据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北京软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号：110102014931798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昌平路97号5幢501室B区

成立日期：2012年05月23日

法定代表人：杨春弟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技术培训；经济信息咨询；家庭劳务服务；电脑动画设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维修医疗器械；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汽车配件、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品）、金属材料、电子产品、五金交电、日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本公司持有100%的股权

该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期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4.12.31	1,491,998.03	1,442,789.10	2014 年度	1,212,312.05	-711,383.93

注：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均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上海瀚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号：310106000241621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延安中路841号1109室

成立日期：2012年7月17日

法定代表人：刘华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电脑耗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4年，公司与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将所持有的上海瀚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90%股权以及对其的26万元债权以9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嘉润国际（珠海）咨询服务公司。公司已于2014年12月4日收到该项股权转让款90.00万元，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故自2014年12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十二、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估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童俊平通过宜家安科技和瀚宜科技间接持有公司64.00%的股权，由于童俊平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一直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在各方面对公司存在较强影响力，如果其通过行使表决权、管理职能或任何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决策、人事等方面进行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其它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严格按照三会议事规则行使职权，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滥用控制权，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同业竞争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范围与关联方存在重合或相似的部分主要为：

1、批发Ⅱ、Ⅲ类 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公司与从化天大永利、亚新科技、澳凯龙、重庆天大永利、临沂天大永利及珠海天大永利等企业的经营范围存在部分重合或类似。公司采取的解决措施为：修改软汇科技经营范围，删除“批发Ⅱ、Ⅲ类 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的业务”内容。

2、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公司与股东宜家安科技、瀚宜科技中心、嘉润国际(珠海)存在部分重合或类似。公司采取的解决措施为：修改经营范围，删除“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内容。

3、互联网络技术开发及应用；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的开发及相关产品销售；互联网信息咨询，数据处理与存储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网络工程设计、安装、维护；技术服务及转让、技术培训。公司与关联方凯登软件、临沂天大永利和多存在相类似部分。公司拟采取的解决措施为：注销凯登软件公司及临沂天大永利公司。

除了上述公司采取的解决措施外，实际控制人还承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安排人员担任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软汇科技已完成经营范围的修改，尽管软汇科技采取了规避同业竞争的措施，但一方面减少经营范围，特别是目前正在从事的经营活动，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另一方面如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滥用控制地位，从事与公司相关的行业或产品，对公司的发展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针对同业竞争的风险，公司加快业务转型，丰富公司产品，逐步摆脱对内窥镜软件产品的依赖，将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与关联方之间彻底分开，从而规避同业竞争的嫌疑。

(三) 关联交易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购销业务，2014 年度从关联方处采购占公司采购总额的 69.52%，2013 年度、2014 年度向关联方销售分别占当期销售收入的 27.86%、15.28%，其中向关联方采购主要为一体机零部件、血压计、血糖仪、数据通、定时药盒等硬件产品，向关联方销售主要为内窥镜软件、健康 360 系统及健康 360 系统等软件产品。发生交易的主要原因：公司属于软件企业，不具有硬件产品生产能力，需要向关联方采购，同时公司其他关联方多为内窥镜设备销售企业，从公司采购软件产品安装后对外销售。为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软汇

科技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及三会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做出了严格的规定，并计划在股转系统挂牌后融资收购上游硬件生产企业，逐步转型为以健康养老为主的科技型企业，减少对内窥镜软件产品的依赖。

尽管软汇科技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存在一定的合理性，并履行了相关的手续，但是关联交易会损害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业务转型及收购计划需要视公司的实际发展情况而定，存在不确定性。

针对关联交易的风险，一方面公司自己组织生产制造，减少代工行为，另一方面随着公司产品转型，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会减少。同时公司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规范关联交易行为，保证不侵害软汇科技及其股东的利益。

（四）使用注册商标的风险

“宜家安”注册商标为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所有，2015年3月11日，软汇与亚新科技（珠海）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注册商标转让协议》，拟将其所拥有的“宜家安”注册商标无偿转让给公司，同时亚新科技承诺，对于公司之前使用“宜家安”商标的行为不与追责，相关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如果商标转让无法通过相关部门审核或出现其他不确定因素，则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使用注册商标的风险，公司已经委托专业中介机构办理商标变更手续，同时亚新科技出具承诺，商标转让后，未经软汇科技授权不使用“宜家安”商标，不侵害软汇科技及其股东的利益。

（五）受行业波动影响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与健康产业相关的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技术开发、销售。产品主要面向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及个人消费者进行销售。因此，公司的业务发展与健康产业进程密切相关。

我国健康产业正步入了快速发展的高速路，同时面临着发展的新趋势。如果未来我国经济环境发生变化，政府对健康产业投入和支持力度减少，将对公司业务发展和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健康产业的蓬勃发展给公司带来了巨大机遇也加剧了行业竞争，对公司的发展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公司将密切关注养老与健康产业的发展状况，建立业务发展定期测试机制，对公司经营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情况

开展压力测试。同时，加大产品研发力度、优化产业结构，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六）所得税政策变动影响公司盈利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的企业所得税率分别为 12.5% 和 15%。根据《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 号），在我国境内设立的软件企业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新创办软件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公司符合软件行业认定要求，自 2009 年成立之日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2013 年度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12.50%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修订）》鼓励类软件高新技术企业。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4 年公司的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2014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税率为 15%。

如果未来国家和地方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及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将增加公司的企业所得税费用。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公司充分利用目前的优惠政策，不断加快自身的发展速度，争取尽快把公司做大做强，降低税收优惠依赖度。

（七）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变动影响公司盈利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公司收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金额及占净利润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值税“即征即退”（元）	706,137.58	159,982.89
净利润（元）	4,379,793.32	-1,027,198.34
占比（%）	16.12%	-15.5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财税（2000）25 号】文，对软件企业实行的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的期限是自 2000 年 6 月 24 日起至 2010 年底以前。国务院于 2011 年 1 月 28 日颁布【国发（2011）4 号】

文《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确定继续实行对软件产品的增值税优惠政策，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分别给予营业税和所得税优惠。如果国家对前述政策进行调整，则可能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带来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公司充分利用目前的优惠政策，不断加快自身的发展速度，争取尽快把公司做大做强，降低税收优惠依赖度。

（八）公司业务规模较小的风险

公司的利润主要来源于软件及技术服务业务，最近 2 年，公司收入分别为 408.35 万元、1,012.1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02.72 万元、437.9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8.00 万元、857.89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261.62 万元，净资产为 1,105.43 万元。最近 2 年，公司软件及技术服务收入增长 147.86%，公司净利润年均复合增长 526.38%。但与国内其他行业知名软件企业、国际知名医疗软件企业相比，公司的业务资产规模较小，存在抵御错综复杂市场风险能力较小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持续创新，加强管理，加大生产服务的技术革新力度，以适应市场不断发展的变化和 demand，迅速占领和扩大市场份额。

（九）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团队长期服务于医疗卫生行业，对该行业的管理模式、业务流程等有着长期、深入、全面的理解，该类人才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软件行业竞争激烈，尤其是企业间对高水平的技术人才及管理人才的争夺，都会引起人才竞争加剧、人力资源成本增加，也使公司面临核心技术和管理人员流失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公司将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充分利用现有的各项条件加快自身发展、夯实业务基础。优化激励考核制度，建立具备行业竞争力的市场化薪酬体系。加大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员工凝聚力。注重内培外引，不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第五节 有关声明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重庆软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全体董事签字

张敬 杨君第 李煜光 丁国冰

3、全体监事签字

张峰 黄志雄 赵应强

4、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张敬 杨君第 吴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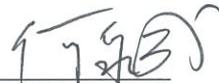
5、签署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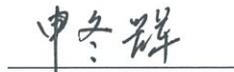
2015.6.9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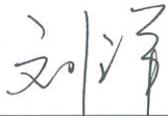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何泉成


申冬辉


李鸿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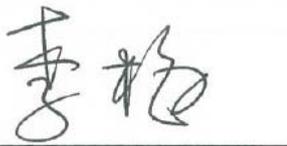

刘洋


齐缘

项目负责人：（签字）


何泉成

法定代表人：（签字）/授权代表人：（签字）


李杨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5年6月9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重庆软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队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于绪刚

经办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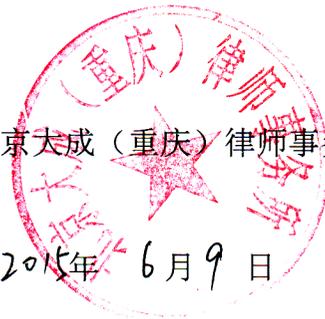

纪敏


孟红


操健

北京大成（重庆）律师事务所

2015年6月9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青龙


文永丽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龙文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五年六月九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奇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第六节附件

本公司股票挂牌公开转让申请已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本公司的股票将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公开转让说明书及附件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供投资者查阅。

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